

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 第二十一屆畢業論文

初地菩薩「不離願」之理論與實踐
—以《華嚴經·十地品》為主

指導教授：陳英善

研究生：釋天倫

學號：2111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

摘要

本文以《華嚴經·十地品》探討初地菩薩十大願中第八願「不離願」之理論及具體實踐；初地菩薩能發大願力行菩薩道，是菩薩修行過程中必須行持的，依於初地菩薩中不離願，觀看眾生之苦，以大悲心引導一切菩薩萬行，繼而啟發智慧趣向解脫，以此令我們修行能一切無礙，因此初地菩薩是已聖證人、法二空，了達諸法實相畢竟清淨平等無二，能無執一切法，了知同體大慈大悲，知一切眾生與佛悉皆平等，了知世間是緣起法，能利益眾生故稱為歡喜地；能從初地菩薩身中學習，就從十善法做起，以戒定慧做為基石，一一具體的去實踐菩薩的正行，集廣行十善，積集福德資糧，深重善根，普利一切眾生行利他悲願。

在此先說明〈十地品〉中初地菩薩內容是最為廣泛，為什麼？因為初地菩薩已入見道位，屬聖位菩薩，即將完成佛果位的菩薩，其中初地菩薩所發的菩提心及所發的大願，所實踐的菩薩行，皆是聖位菩薩所能成就，也是善知十地中每一地菩薩所要修行的內容；因此在印度佛教中葉時期，已有相關〈十地品〉地經典，而理論部分想藉由《華嚴經》三種譯本、《十地經論》、《十住毗婆沙論》等諸經論中，初地十大願中「不離願」之內容來詮釋比對其意涵有何異同處。具體實踐部分，以菩薩十種行相體現如何廣修善根、如何圓滿檀波羅蜜、如何得入大智慧光明，廣修無量功德智慧資糧、如何不離一佛乘，行諸種種殊勝功德、及遍遊十方佛刹淨土，並示現百佛身於眾生前成熟一切有情，然而所有地上菩薩之成就都必須以初地菩薩作為基礎，因此菩薩一登地就先發十大願門為首，而這十大願為初地菩薩主修的核心，先以發三大心為導，藉此說明菩薩為一切眾生具堅固不退菩提願心，行具體實踐願力，依願導行，以悲導智，引導大行，以眾生為依處，而成熟教化一切眾生，這些都是源於實踐大悲願行而詮釋的。在《華嚴經》中沒有一位菩薩不匯入普賢願行。依於初地不離願之無盡有，彰顯普賢行無盡行願海，化無窮無盡眾生界，如何將兩者融攝詮顯一切眾生成佛我方成佛，心是無量，境就無量深廣，一攝一切中，一切中有一，才是不離願的殊勝願行，華嚴講的是悲智雙運十度齊修之萬行，就以初地菩薩而言，所謂基於先發菩提心，行大乘菩薩善法，以十度波羅蜜、四攝法、四無量心為善巧方便行，並誓願濟度一切有情眾生，廣行濟度眾生之苦，即是善聚萬福，這就是實踐修持菩薩行的先決條件。

關鍵字：初地菩薩、不離願、願菩提心、十波羅蜜、普賢行願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4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4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範圍	5
第三節 現代研究成果	7
第二章 諸經論對初地菩薩「不離願」的詮釋	10
第一節 《八十華嚴》與《六十華嚴》初地「不離願」的意涵	10
一、不離同志一乘之異同	11
二、任運承辦一切諸事之異同	17
第三節 《十住毗婆沙論》、《十地經論》的詮釋	21
第三章 《華嚴經》初地菩薩「不離願」之具體實踐	24
第一節 「不離願」的重要性	24
一、「不離願」為實踐菩薩道的必修功課	24
二、《華嚴經》中願波羅蜜的重要性	26
三、以願導行的實踐	28
第二節 「不離願」之具體實踐	30
一、主修檀波羅蜜圓滿為首	30
二、廣修福德與集諸善根	33
三、悲智雙運及十度齊修	37
第三節 德用同行	40
一、得如意神通	40
二、廣大神通化益眾生	41
（一）神通之作用	43
1. 四攝行化眾生	43
2. 五明利生行	46
第四章 《四十華嚴》普賢願與不離願的關係	49
第一節 《四十華嚴》中對不離願的詮釋	49

一、〈入法界品〉與不離願的關係.....	49
二、《四十華嚴》同志一乘詮釋.....	51
第二節 普賢願與「不離願」的象徵意義.....	56
一、以「不離願」同修普賢萬行.....	56
二、普賢願中最重要的實踐方針—上弘下化不離眾生.....	57
三、共入普賢無盡願海.....	59
第五章 結論.....	62
參考資料.....	64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本文以《華嚴經·十地品》中初地菩薩的「不離願」為研究對象，其動機有以下幾點：

一、詮釋《八十華嚴》與《六十華嚴》對初地「不離願」的意涵，主要動機為探討原經典及祖師對不離同志一乘之異同處，及任運承辦一切諸事之異同，來彰顯不離願最大的特色，另外以相關〈十地品〉的諸經論典，如《十住毗婆沙論》、《十地經論》來詮釋對初地菩薩「不離願」的意涵，藉有多種版本的詮釋，將讓祖師們多方面去研究其〈十地品〉不同意涵的理論。

二、具體實踐：本文透過〈十地品〉中先了解初地菩薩種種修行方法及目標，

將本文研究動機設定著重實踐部分，能落實的種種修持方法，透過華嚴說明諸菩薩修行直至成佛，都是做眾生依止，教化眾生、成熟眾生；而眾生由於依止大菩薩的關係，而得到了種種利益，藉此人身學習菩薩行，應於華嚴經中修行次第循序漸進起修而起正知見，離煩惱障，就能久積福德，增長善根，菩薩依一切善根迴向眾生，迴向無上佛果菩提，以上求佛到下化眾生的大願力精神，行利他事業，令以護持佛法救度眾生，一切佛菩薩都由此道修學而成。我們眾生學修發菩薩行，以世間凡夫身的立場，雖具煩惱身，但能令悲心增上精勤向於佛道，從世間學起，學行菩薩種種正行，去修集大乘菩薩道，落實於現實生活中，即是成就佛道的第一步。

三、《四十華嚴》中普賢願融合不離願地之間相互關係，其中《四十華嚴》中有提到〈入法界品〉不動優婆夷章及德生童男有德童女，內容中諸善知識如何志同道合恆修一乘法行，並示現於十方法界之眾生處，願不離一乘故，依於《華嚴經》教義一乘法，以初地發願同行同志一乘，等同

於修普賢萬行，如何體現佛的威神力即能令菩薩得種種殊勝利益，即證大智慧，能隨法修行終究令得解脫。總言，如《華嚴經》中提到初發菩提心即等同成正覺說。其中引用了《大智度論》、《瑜伽師地論》之如意神通作諸多解釋，簡單說明如意神通如何著重於神通為菩薩業用為主。接著繼而探討詮釋初地至十地所行菩薩道，即是普賢無量行門，故稱萬行，如何解此義呢？地地詮釋如何廣修供養令眾生集諸善根、如何行攝法方便一救度諸眾生遠離苦厄、如何行四無量行為一切眾生歸依處、如何迴向無上菩提一教化成熟眾生等四種。再以以不離願同修普賢萬行，及如何上弘下化不離眾生為最重要的實踐方針，並共入普賢無盡願海等，體現普賢願與「不離願」的象徵意義所在。最後再以結論作為結束論文的研究。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範圍

本文探討《華嚴經·十地品》中初地菩薩之不離願為研究主題，其中以諸經論對初地菩薩十大願中的不離願意涵及種種修行方法，融合普賢願炳現華嚴一佛乘之旨，以人法融通，一門交徹，為樹立華嚴圓宗一乘究竟之法門，其功德、利益實不可思議。在研究方法上採用華嚴一佛乘義理的詮釋及對比，分析不同譯本的諸經論對不離願的詮釋。在研究範圍主要先以唐代 實叉難陀譯《八十華嚴》為主，次以東晉 佛跋陀羅譯《六十華嚴》、唐代 般若譯《四十華嚴》又稱《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以上將三種《華嚴經》譯本做對比，另外以諸經論《十住毗婆沙論》、《十地經》、《十地經論》等，加以對不離願意涵作註釋探討，詮釋不離願意涵及實踐菩薩行的種種方法。

《華嚴經》是大乘佛教修學最重要的經典之一，根據漢傳的說法，《華嚴經》是龍樹菩薩往龍宮，見大不思議解脫經，共有三本：上本有十三大千世界微塵數頌四天下微塵數品。四中本者，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二百品。此上二本，並祕在龍宮，非閻浮提人力所受持，故此不傳。五下本者，有十萬頌三十八品。龍樹將此本出現傳天竺，即攝論百千為十萬也。西域記說，在於闐國南遮俱槃國

山中具有此本。¹有上、中、下三種版本，內容長度不同，現今版本為下本²。龍樹在《大智度論》中提到《十地經》與《不可思議經》其內容對應於《華嚴經》〈十地品〉與〈入法界品〉。³龍樹與世親也曾為《十地經》作註解，即《十住毗婆沙論》與《十地經論》。

在義理詮釋方面，先以祖師著作的疏鈔論集做為更加詳細解釋經文內容，繼加以深入了解不離願行之面向。所以《華嚴經》最初在印度只是以分散的經典之形式存在，並沒有集結成完整的經卷。與十地相關的主要有印度佛教中葉時期所著作及漢傳經典論集如下：

1. 世親菩薩造 玄奘譯《攝大乘論釋論》十卷
2. 護法等菩薩造 三藏法師玄奘譯《成唯識論》十卷
3. 滿益沙門 智旭述《成唯識論觀心法要》十卷
4. 龍樹菩薩造 三藏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一百卷
5. 唐 三藏沙門尸羅達摩譯《佛說十地經》九卷
6. 世親菩薩造 後魏北印度三藏菩提流支等譯《十地經論》
7. 元魏 三藏吉迦夜譯《佛說大方廣菩薩十地經》一卷
8. 吳月氏優婆塞支謙譯《佛說菩薩本業經》一卷
9. 東晉 祇多蜜譯《佛說菩薩十住經》一卷
10. 龍樹造 鳩摩羅什譯《十住毘婆沙論》十七卷
11. 西晉 竺法護譯《漸備一切智德經》五卷
12. 後秦 鳩摩羅什譯《十住經》四卷
13. 唐代 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八十卷
14. 東晉 佛馱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六十卷
15. 唐代 般若奉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四十卷

¹ 《華嚴經探玄記》卷 1， CBETA,T.35,n.1733,p.0122,b13。

² 《華嚴經傳記》：「又如真諦三藏云：西域傳記說，龍樹菩薩往龍宮，見此華嚴大不思議解脫經，有三本。上本有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偈四天下微塵數品，中本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二百品，下本有十萬偈四十八品。其上中二本及普眼等，並非凡力所持，隱而不傳。下本見流天竺。蓋由機悟不同，所聞宜異，故也是以。」CBETA,T.51,n.2073,p.0153,a27。

³ 《大智度論》卷 49：「問曰：此中是何等十地？答曰：地有二種：一者、但菩薩地，二者、共地。共地者，所謂乾慧地乃至佛地。但菩薩地者，歡喜地、離垢地、有光地、增曜地、難勝地、現在地、深入地、不動地、善根地、法雲地。此地相，如《十地經》中廣說。」CETA,T.51,n.2073,p.0153,a27。

16. 法藏《華嚴經傳記》五卷
17. 遠法師撰《大乘義章》二十卷
18. 魏國 沙門法藏述《華嚴經探玄記》二十卷。
19. 唐代 澄觀國師《華嚴經疏鈔會本》八十卷。
20. 澄觀撰別行疏 圭峯宗密述隨疏鈔《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六卷。
21. 唐代 沙門法藏述《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四卷
22. 唐代 沙門法藏撰《華嚴經問答》二卷
23. 唐代 沙門法藏述《華嚴經義海百門》一卷、
24. 慧遠述《十地義記》四卷

第三節 現代研究成果

依現代研究成果，與〈十地品〉相關的研究資料居多，但針對〈十地品〉中專門探討初地菩薩「不離願」的文章很少。因此相關的參考資料大部分都是從〈十地品〉中探討初地菩薩研究資料及華嚴經書籍中取得，筆者針對此題目之相關研究成果為參考，如下一一敘述：

一、 有關菩薩行之研究成果：

1. 賢度法師，（2010）《華嚴學講義》，此書籍參考範圍甚廣，如華嚴別乘一教之教判探討、華嚴的哲學思想之根本原理，海印三昧論，修道論中階位、行位、所斷二重障、十波羅蜜及悲智雙運十度齊修之淨行、普賢行者十大願王意涵等豐富資源。
2. 賢度法師，（2012），《華嚴經十地品淺譯》（上、下冊），其中以參考整個初地菩薩的說分為重點。
3. 林崇安，（2004）〈從菩薩地來看菩薩道〉《林崇安佛學及禪修論文》⁴文獻中提到菩薩道修行過程重要階段其中參考十地內容所歷經十種斷障，以及菩薩實踐四攝法、十波羅蜜、感果部分，具體突顯菩薩行的特色。
4. 陳宏怡，（2004）〈《華嚴經·十地品》之悲智雙運〉《華嚴專宗學院大學部第

⁴林崇安，（2004）〈從菩薩地來看菩薩道〉《林崇安佛學及禪修論文》網址：
http://www.insights.org.tw/xoops/modules/tadbook2/view.php?book_sn=3&bdsn=438&fullscreen=

八屆畢業論文》⁵，參考了其中初地的悲愍如何現前？詮釋《十地品》以悲心貫穿諸地法要，觀察眾生相，入深智慧為修行法門。

5. 林怡君，（2007）「全國佛學論文聯合發表會論文集第 18 屆」〈初期大乘經論中菩薩行的悲智雙運之探討〉⁶，其中參考十地菩薩每一地實行悲智雙運的歷程，體現菩薩道的實踐精神，以一切行皆不離於大悲，修得出世間法無所得善巧方便化益群生。
6. 釋天恆，「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第十八屆畢業論文」〈檀波羅蜜的現代演繹與實踐—以《華嚴經》十行法門的理事融通為主〉⁷，最主要參考主修檀波羅蜜行之種種世、出世間道落實檀波羅蜜，及檀波羅蜜與其他波羅蜜有何互動關係。

二、有關發菩提心、願菩提心、菩提心行之研究相關資料：

1. 釋寬厚，《學佛三要．下編 2》〈印順導師佛學著作述要十五〉，P1~3。⁸參考其中這 3 頁提到願菩提心、行菩提心、勝義菩提心等，一般菩提心偏重於發願菩提心。
2. 楊政河，（1980）《華崗佛學學報第 04 期》〈《華嚴經》普賢行願思想之研究〉，⁹其中談論到《華嚴經》重重無盡的事事無礙法界，彰顯普賢菩薩廣行願所總匯，以最終德行圓滿願海。
3. 賢度法師，（2003）《華嚴學專題研究》，參考了此書中十度波羅蜜與菩薩行，而最重要以檀(布施)波羅蜜為主及願波羅蜜行，另外以一乘教義的特色敘述本文不離一佛乘的重要。
4. 江真慧，（2008）《第十九屆全國佛學論文聯合發表會論文集》〈《華嚴經》的菩提心之特色〉，於中參考有發菩提心者，能發廣大誓願，願生生世世盡未

⁵陳宏怡〈華嚴經・十地品〉之悲智雙運〉《華嚴專宗學院大學部第八屆畢業論文》網址：http://www.huayencollege.org/undergraduates/under_thesis/PDF_format/c801.pdf

⁶林怡君，（2007）〈初期大乘經論中菩薩行的悲智雙運之探討〉《全國佛學論文聯合發表會論文集第 18 屆》網址：<http://buddhism.lib.ntu.edu.tw/fulltext/>

⁷釋天恆，（2013）〈檀波羅蜜的現代演繹與實踐—以《華嚴經》十行法門的理事融通為主〉《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第十八屆畢業論文》，網址：http://www.huayencollege.org/grad/grad_thesis/PDF_format/1801.pdf

⁸〈印順導師佛學著作述要十五〉「學佛三要．下編 2」網址：https://docs.google.com/document/d/1z836XN_AxkNjbu9iVtr8Vqm4wRgybEFEqLzABac-JAo/edit?pref=2&pli=1

⁹楊政河，（1980）《華崗佛學學報第 04 期》〈《華嚴經》普賢行願思想之研究〉，p97-131 網址：<http://www.chibs.edu.tw>

來際，廣行自利利他的菩薩行，拔濟一切眾生煩惱習海，皆悉無餘，永無有疲厭心，上求無上佛果菩提，由佛智生起大悲心，而對下化無量眾生，於難行能行的菩薩行、菩薩道亦不捨、不離、不棄乃至不退轉。

5. 道源長老《普賢行願品講記》¹⁰其中論及到《普賢行願品》彰顯《華嚴經》萬種因華的行門，以無量行門歎如來勝功德，相續演說不可窮盡之境界。
6. 印順導師著釋開仁編（2009）《成佛之道》，其中內容參考親近善士如聞法趣入能發最上菩提心，精勤修法圓攝一切向佛乘，及大乘不共法書盛行，同歸佛道。以上為本文最初參考現代研究成果的文獻。

¹⁰道源長老《普賢行願品講記》網址:<http://blog.yam.com/benji/article/40098720>

第二章 諸經論對初地菩薩「不離願」的詮釋

《華嚴經》中文殊菩薩是代表著能證悟之大智，普賢菩薩代表所起萬行之因，所以二聖各得遮那佛的一體，而且不相捨離，所以才能達到究竟圓滿。¹¹所以成佛以前菩薩所修的一切行即稱為萬行，這是成佛因，既能嚴飾佛果。「不離願」在《華嚴經·十地品》中為初地菩薩首修十大願中第八願，此處先從原始佛教歷史源流中了解其中與〈十地品〉相關經論。在早期原始佛教中，由龍樹菩薩所著作《十住毗婆沙論》為先，是《華嚴經·十地品》偈頌的廣釋，作為闡揚廣大菩薩行的論書。¹²關於大乘之著作《十地經論》由世親菩薩所造，內容是解釋《華嚴經·十地品》的經義，收在《大正藏》第二十六冊，在中國有漢、藏兩種文字譯本，漢文譯本作十二卷，由菩提流支、勒那摩提同譯，佛陀扇多傳語，於西元五〇八譯出。¹³有關此章節主要先分析《華嚴經》兩種譯本，各自分別於（一）於西元四二〇年由東晉 佛馱跋陀羅譯出《六十華嚴》，又稱《舊華嚴》、《晉經》，故收於大正藏第九冊。（二）於西元六九九年唐代 于闐實叉難陀譯出《八十華嚴經》，又稱《新華嚴》、《唐經》，故收於大正藏第十冊。本章節大略說明與十地相關之傳譯經論，故本文論述前以《華嚴經·十地品》為主要研究依據，其次以《六十華嚴》、《四十華嚴》、《十住毗婆沙論》、《十地經論》之註解為輔助依據。

第一節 《八十華嚴》與《六十華嚴》初地「不離願」的意涵

〈十地品〉是《華嚴經》行布的核心，是大乘佛教修學階位中最重要的經典之一，初地菩薩以發願為首修菩薩行次第，以發十大願中說明華嚴對發願與願力而成就真如大願的重要；如《華嚴經》曰：「一切佛事從大願起」¹⁴，故更進一步發四弘誓願與四無量心，以深心誓願學盡一切法，度盡一切眾生；並常懷初發心，

¹¹ 詳閱釋賢度法師，《華嚴學講義》，頁 296~298。

¹² 《華嚴經傳記》卷 1：「十住毗婆沙論一十六卷 龍樹所造。釋十地品義，後秦耶舍三藏。口誦其文，共羅什法師譯出，釋十地品，內至第二地餘文，以耶舍不誦，遂闕解釋，相傳其論，是大不思議論中一分也。」CBETA, 51, n.2073, p.0156, b20。

¹³ 《中華佛教百科全書》FoDict V3.2.21。

¹⁴ 《八十華嚴經》〈入法界品〉卷 77，CBETA, T.10, n.0279, p.0423, a06。

精進不退，守持戒律則能成定，方能以得佛的智慧。以上大願皆以不離願為首，呈現大願的具體意涵以最為究竟目的，成就一切如來大事業皆因從大願做起。故本節探討的內容主要分別以澄觀大師所著作的《華嚴經疏》及法藏大師對《六十華嚴》所著作《華嚴經探玄記》詮釋〈十地品〉中初地菩薩不離願之意涵，此處共分兩大重點來分析探討，皆以志同一乘及任運承辦一切諸事之異同處來詮釋。

一、不離同志一乘之異同

首先依於《華嚴經·十地品》中初地菩薩在發願中的第八願內容，其深入了解具體行持的內容，作為實踐的指標，並將「不離願」的內容擴展探討，對於「不離願」的意涵定義而言，先說初地菩薩所發此願意旨在於遍學一切法，成就佛果菩提之究竟，成就一切諸行不離眾生、佛、菩薩，所學、所行皆不離一乘。澄觀在《華嚴經疏鈔會本》中解釋到：

以第八不離願，願於一切生處，恒不離佛、菩薩得同意行，故亦名心行願，願不離一乘故。論云「第八大願，不念餘乘故。」¹⁵

經中明總言同一乘為重點，在同意同業者皆平等一緣，身業同者同得如意神通，語業同者同說一味法，以上即稱為三輪同。若福、若智、萬行皆同。菩薩能與同意同業者同志一乘，遠離二乘法，故不念餘乘。在行持方面菩薩行相中，其中前後二句分別意義以初句為總說，後句為結論；而其中十種行相，分別明示菩薩行，此願略述了初地菩薩以何種行相展現菩薩行，引文中「無有怨嫉……至成就不思議大乘」等，其中顯出菩薩十種修行的行相，足以展開我們對本文主要探討的重點，作為「不離願」的依據，來體現實踐行相的真實義，並以脈絡性分析，一一去了解初地菩薩如何於二利行中修習內證智得遍行真如之實智？如何外顯威德教化成就一切眾生？如何展現所行一切皆是以眾生為首？其目的為何？以下就讓我們先來了解這十種殊勝行相其中各各意涵：依據澄觀所著《華嚴經疏》之解釋內容與《八十華嚴》經文作對照，以下依表（一）略述呈現：

¹⁵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32,no.1557,p.019,b04。

(表一)

《八十華嚴》 ¹⁶	《華嚴經疏》 ¹⁷			
願與一切菩薩，同一志行，	同志一乘，同修萬行故。			總句
無有怨嫉，集諸善根，	自 分	一、福善同集，		十句別明菩薩行前五句
一切菩薩平等一緣，		二、智觀齊均；		
常共集會，不相捨離，	勝 進	三句:初一攝法方便， 謂聚集解說， 論佛法故。		
隨意能現種種佛身，		利他	依法起行	
任其自心， 能知一切如來 境界威力智慧，	分	自利	謂忘緣照境，不由他教，云『任自心』。 智契法身，名「知佛境」； 威力外用，智慧內明。 則兼報、化分齊境也。	

¹⁶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a15。

¹⁷ 《華嚴經疏》〈十地品〉卷 34，CBETA,T.35,no.1735,p.0764,a07。

由表格(一)，以《八十華嚴》對照《華嚴經疏》方式來顯現初地第八願中不離願的十種行相義涵，整體而言，初地菩薩於行持中，主要先積極厚集善根為首，目的是要達到廣修福德智慧，如修諸善行、修諸助道法、廣修供養諸佛、修持三學、與諸善知識心得外教授，能以平等心行一切善行而證實智，這兩種行是初地不可或缺的條件。接著與諸菩薩同行聚集討論佛法，以此方便為提升自己的智慧，再證得神通後依法起行，由於菩薩自身已覺悟正道，體達佛所證之真理，以智契法身，故能知諸佛境界，這是屬於自利部分，再以神通作用力來教化眾生為首，此屬於利他部分，來顯報、化之兩種境界，以上這三種是屬於初地要進入二地前所要具備的勝進條件；以上屬於前五種修行同。而後有五種殊勝的德行，就是菩薩以自身所證得的不退如意神通，現種種佛身及異生身得以善巧方便來行自利利他為事業，而成就一切智智及成熟化益一切眾生等。

以上論述了初地菩薩十種菩薩行相，略述行相中各個之意涵，此處作為初步了解十種菩薩行相的重點特色。由此可知我們對了解初地菩薩修行總旨著不離一乘佛、菩薩所行之行，對照上段表中《華嚴經疏》對著經文看很明確地，初地菩薩「不離願」中最主要定義方向為菩薩所行一切處中皆不離於一乘菩薩行，以不共法於二乘乃至三乘之菩薩行，由於大慈悲心故，從不離開一切眾生，更是與諸佛、菩薩、善知識為志同道合，同行同學同於一意趣共相聚集學習討論成佛之究竟法，故總稱為心行願，再以善知識教法成就無量無邊廣大願行，精進無疲厭證得真如實智，外顯威力廣現神通至遍十方世界諸趣生中教化利益一切終生，繼而修證慈悲喜捨之四無量心行四攝，最終成就後得智，完成初地利生事業。

接著探討東晉時期法藏大師對《六十華嚴》及《華嚴經探玄記》不離願的看法，論述以表格（二）對照的方式探討：

表格（二）

《六十華嚴》 ¹⁸		《華嚴經探玄記》 ¹⁹				
又一切菩薩 同心同學		總中不念餘乘，釋同心同行，謂此願與一切菩薩也。同心是見理同，願與同行是學行同。			總句	
共集諸善， 無有怨嫉，		福行	初者、起行同修名「共集善根」，情無乖異名「無怨嫉」。		自 分 行	五 行 修 行 同
同一境界， 等心和合， 常不相離		慧行	正證智：二、與諸菩薩所證真如同一味故名「同一境」，能證智心亦不異故名為「和合」。論名住寂者，所證同也，等觀者，能證同也。 後得智：以後得智其諸菩薩聚會，解說論佛法，故云「常不相離」。此三即是戒定慧三學同			
隨其所應 能現 佛身		利他行	若有眾生應以佛身方可受化，能隨彼心現成佛故云「隨其」等。		勝 進 行	
自於心中， 悉能解知諸佛 境界，神通智 力，		自利行	一、解於佛果不由他教，故云「於自心中」等。 二、解知佛境菩提通慧等法，竝唯自心，非心外有。於中，「神力」外用；「智力」內照。			

¹⁸ 《六十華嚴》〈十地品〉卷 23，CBETA,T.9,no.78,p.0545,c21。

¹⁹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T.35,no733,p.0309,a28。

《華嚴經探玄記》中不念餘乘是說明菩薩以願力的力量持平等心與諸佛、菩薩共同行一乘佛道，故不念餘乘之意。如《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所說一乘：「一乘者，謂普解普行唯是一乘，亦華嚴法門及直進等是也。」²⁰說明一乘者，在解行上別於三乘，超越三乘的論證，以普賢法門為一切菩薩萬行該攝總門，亦一具一切故。在修行的過程中，此處用來顯示華嚴一乘教法，指一乘是一一位中一時修，依海印三昧樹立性海果分不可說，與緣起因分可說的因果兩門。

所以有「初發心便成正覺，因果同時的顯現」為眾生究竟成佛的要道。²¹故諸佛、菩薩志同道合，所發的願、所學的法、所行的菩薩行皆是同等一乘究竟佛法。並以十種行相呈現菩薩行，而前五種行相以前三種是自利分行；第一「共集諸善，無有怨嫉」，厚集善根聚積福德因緣，所行持的對待一切事物皆無分別、怨忌之心而起行同修得一切智，第二「同一境界，等心和合，常不相離」為修智慧行，同以戒、定、慧三學為主修，同與一切菩薩修證真如之智，是法平等起行同一緣境，以真如智慧、慈悲心等常修習觀世間眾生，共同修證後得智，並與諸菩薩共聚一會討論佛法。以上論述對初地不離願中同志一乘兩種譯本之意涵。

²⁰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卷 1，BETA,T.45,no.66,p.0481,a12。

²¹ 賢度法師著，《華嚴學講義》，P123。

因此法藏大師與澄觀大師對不離願的看法之不同的部分，此處以表格（三）來對照說明異同處：

表格（三）

《華嚴經疏》 ²²				《八十華嚴》 ²³	《六十華嚴》 ²⁴	《華嚴探玄記》 ²⁵			
總句				願與一切菩薩 同一志行	又一切菩薩 同心同學	總句			
十句 別明 菩薩 行前五句	修 行 同	自 分	福 善 同 集	無有怨嫉 集諸善根	共集諸善 無有怨嫉	福行	自 分 行	修 行 同	十句 別行前五句
			智 觀 齊 均	一切菩薩平等一緣	同一境界 等心和合	慧行			
		勝 進 分	攝 法 方 便	常共集會 不相捨離	常不相離		勝 進 行		
			利 他	隨意能現 種種佛身	隨其所應 能現佛身	利他 行			
			自 利	任其自心能知一切 如來境界威力智慧	自於心中 悉能解知諸 佛境界神通智力	自利 行			

由上表格對照可看出，願與一切菩薩同心同學菩薩行，以十種菩薩行相中在

²² 《華嚴經疏鈔》〈十地品〉卷 34，CBETA,T.35,n.1735,p.0764,a07。

²³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0279,p.0182,a15。

²⁴ 《六十華嚴》〈十地品〉卷 23，CBETA,T.09,n.0278,p.0545,c21。

²⁵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T.35,n.1733,p.0309,a28。

自分行顯現集諸善根，冤親平等為同修福行，並與諸菩薩平等一緣，同一境界，因斷煩惱障及所知障又證人、法二空得證遍行真如為同修慧行，菩薩所兼具的福德智慧已超越了世間出世間善根，為福德莊嚴安住於初地中；於勝進分中外顯神通威力具足不退如意神通，能隨意現種種佛身利益眾生，為求佛果智，故能任其自心悉能解諸佛境界，為化他方便具備入二地優先條件，以上為前五種修行同，澄觀大師與法藏大師對以上菩薩所行皆不離同志一乘，同修萬行的看法是一致的。對於不同看法部分，首先法藏大師認為諸菩薩共相集會常不捨離，修習智慧是初地菩薩應該具足的條件；但澄觀認為此處諸菩薩共同修習智慧成就自行攝法方便，於行相中是準備勝進入二地的條件之一，以上為同志一乘看法異同處的總結。接下來是探討初地第八願中成就不退如意神通後的作用。

二、任運承辦一切諸事之異同

根據初地菩薩發如是大願為勤修諸行積聚福德善根因緣後，而無有懈怠，還發大心願行以廣修供養諸佛，布施利益眾生，因初獲聖性具證人、法二空的真理，具斷二障得遍行真如，能自利利他生大歡喜，圓滿此地諸行，得到法喜充滿歡喜受用了解諸佛境界。因此初地菩薩超越凡位證得聖位名證不退。²⁶據《八十華嚴》與《華嚴經疏》所提到的如表格中曰：

表格（四）

《八十華嚴》 ²⁷	《華嚴經疏》 ²⁸			
得不退如意神通	通體	如意所成，無能退屈	五 德 用 同	五 句 明 菩 薩 行
遊行一切世界 現形一切眾會 普入一切生處	如意通業	前三 一、本身往餘世界 二、現多異身於一切佛會 三、示同類生，名一切生處		
成就不思議大乘	法智通業	後一		
修菩薩行				
			總結十句	

²⁶ 《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卷五：「三、證不退，謂初地菩薩出過凡位證聖法，故更不退轉名證不退，不退於凡位。」CBTA, X05,no0229,P. 290,c22。

²⁷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a15。

²⁸ 《華嚴經疏》〈十地品〉卷 34，CBETA,T.35,no1735,p.0764,a07。

上述為澄觀大師看法有五種德用同，首先菩薩得不退如意神通為通體，藉由神通殊勝德行能以自身往詣十方諸世界遊行，以一身現多身形普入一切諸佛眾會中，又能是現同類眾生中利益於一切生處，菩薩以願於一切恆做利益眾生事，以此三種為事業，菩薩因前面所作事業不斷觀修一切法無性相，而成就不思議大乘法，故稱為法智通，因此以同修不離一乘行及同證殊勝德行為十種菩薩行相為菩薩行。法藏大師又對初地以神通任運承辦一切諸事的看法為何？據《六十華嚴》曰：

隨其所應，能現佛身，自於心中，悉能解知諸佛境界，神通智力，常得隨意神通，悉能遊行一切國土，一切佛會，皆現身相，一切生處，普生其中，有如是不可思議大智慧，具足菩薩行；發如是大願，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盡未來際，盡一切劫，行如是大智慧道，無有休息。

以上論述初地能夠隨心任運自在，隨意示現種種佛身，能夠了知如來境界，證得永不退轉如意自在神通，又能夠遠行示現種種身形於各眾大會，遍入一切眾生處所，成就不思議的大乘教法，修習菩薩各種殊勝妙行，以如此廣大心願遍虛空盡法界，窮盡未來際一切時劫永不止息。

初地菩薩不懈精神都是源於堅固的菩提心，造就如今殊勝功德依願力行利益一切眾生事業。法藏大師在《華嚴經探玄記》中的看法：

經「自」下，明德用；六、明通體，謂神通上進不退，所作稱心而成，名常得隨意神通下四明通用，論云：通業得名也；於中，前三如意通，後一法智通。七、一身遊多剎。八、多身多處現。九、得種類俱生身。十、成就實智，通達甚深不思之法。下具足菩薩行，是總結也。²⁹

據了解初地菩薩得不退如意神通之體，一切所成無能退屈，常得隨意神通，所謂通業指神通廣用於度化眾生為業，因此菩薩能一身遊多剎、多身多處現、得種類俱生身三種皆是如意神通的作用，示現種種神通，起種種變化，現種種佛身，處種種眾會，或處一切諸大菩薩眾會道場。故在用中表示種種神通者，或云神足

²⁹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TA，T.35,no1733,p.0309,b14~b20。

或云神境具足，應云神境智作證通或云運身通，謂身輕舉自在無壅故以為名或曰神足者陰陽不測，謂之神足，謂舉動即智能運身如是名神足通。示現變異類形相，依三昧自在力，示現種種身，化現一切眾生前；最後菩薩因觀察一切法皆無自性，於事理即能捨其諸相，以自在業行為所依靠的體性，即通達甚深不思議諸法，故此通稱為法智通，作為殊勝德用。³⁰

因此初地菩薩不離願中成就了具足不可思議菩薩行。而《華嚴經探玄記》又言：

別名中一名神足通，難測曰神，履涉稱足，從用就喻為名，又釋神是通用；足是所依之定，定與通為足故，定用從喻為名，亦名如意通，出沒隨心故，亦名身通，通慧依身故，亦名神境通，是通慧所變境故。³¹

能隨意自在飛行，自在轉變境界，化現人等的神通力，又稱為神通、神足通、如意足通、身如意通、神境智通、神境智證通、神境智作證通等。菩薩因如意通能現種種身，也通稱神境智通。所謂神境在《大華嚴經略策》中有說明到：

神境約業用，色身分成六、八。六名無體性無作往一切佛剎即是業用，八名無數色身偏語現身。漏盡約定慧不同分成九、十。九約智中無漏名一切法智通。³²

上述指因體性本具一切塵沙萬德，由於殊勝德行的妙用，自然隨體性周遍一切佛剎，以無數身示現，由於追求一切智願的成滿，而具足一切諸佛廣大甚深教法，了知諸佛菩薩同一法性，於一切智境行如來行，得神力自在。因此菩薩已具足福德智慧得位不退，證不退如意神通，而無窮盡地善遊遍一切處十方佛國淨土。

³⁰ 《大乘義章》卷 20：「於諸法相了知無礙。是法智通。知一切法是非之義即法智通。了知一切因果道理即法智通。」，CBTA,T.44,no1851,p.0865,c27。

³¹ 《華嚴經探玄記》卷 12，CBETA,T.35,no1733,p.0331,b21。

³² 《大華嚴經略策》卷 1，CBETA,T.36,no1737,p.0708,c01。

以上個別分析了澄觀大師及法藏大師對初地所證不退如意神通及業用的看法，對於兩位祖師神通看法異同處，在此以表格對照分：

表格（五）

《華嚴疏》 ³³			《八十華嚴經》 ³⁴		《六十華嚴》 ³⁵	《華嚴經探玄記》 ³⁶		
十句明菩薩行後五句	五德用同	通體	得不退如意神通，		常得隨意神通，	通體		十句明菩薩行後五句
		通業	如意通業	遊行一切世現形一切眾會普入一切生處	悉能遊行一切國土一切佛會，皆現身相，一切生處普生其中	通業	如意神通	
			法智通	成就不思議大乘	有如是不可思議大智慧		法智通	
總結			修菩薩行		具足菩薩行；			總結

從表格中看出，澄觀大師與法藏大師對於初地菩薩十種行相中五種殊勝德用，說明常得隨意神通亦同不退如意神通為通體，菩薩因先自己具備自行方便，以神通業用來行化他方便，故以如意神通行四種業用，最後以法智通為成就最不可思議之智慧，最終此章節為總說具菩薩行做總結，兩位大師對此看法是相同並無異處。

³³ 《華嚴經疏鈔》〈十地品〉卷 34，CBETA,T.35,no1735,p.0764,a07。

³⁴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a15。

³⁵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T.35,no1733,p.0309,a28。

³⁶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T.35,no1733,p.0309,a28。

第三節 《十住毗婆沙論》、《十地經論》的詮釋

有關於《華嚴經·十地品》之論著，有《十住毗婆沙論》及《十地經論》，而《十住毗婆沙論》又稱《十住論》、《十住毗婆沙》作者為龍樹，《十住毘婆沙論》是〈十地品〉偈頌的廣釋，只譯出十地中的前二地，就有十七卷。如《華嚴經探玄記》：「《十住毗婆沙論》一十六卷，龍樹所造，釋十地品義，後秦耶舍三藏，口誦其文，共羅什法師譯出，釋十地品內，至第二地，餘文以耶舍不誦，遂闕解釋。相傳其論是《大不思議論》中一分也。」³⁷據法藏大師指出，《十住毗婆沙論》一十六卷由佛陀耶舍暗誦，口誦原文與鳩摩羅什共同譯出，此論書是《華嚴經·十地品》的註釋，但並未註釋其全品，而是僅註釋初地及二地的一半，在初地中註釋說明初地的內容及菩薩的行願果等。³⁸

除此之外，在龍樹時代，也許大本《華嚴經》尚未集成，其中以《十地經》的流傳極受重視。除了《十住毘婆沙論》十七卷，尚有世親撰有《十地經論》十二卷，略名《十地論》，也是《華嚴經·十地品》的解釋書。於西元 508 至 535 年之間，由北魏宣武帝敕命菩提流支、勒那摩提同譯、佛陀扇多傳語，《十地經論》是《華嚴·十地品》的註釋書，因此《十地經論》也成了華嚴宗所依的論典，也可以說，地論宗是華嚴宗的先驅，華嚴宗是繼承地論宗的腳步走出來的。故於華嚴宗三祖法藏的《華嚴經探玄記》中，以《十地經論》作為註釋居多。³⁹其實當《華嚴經》三種漢譯本還沒譯出以前，鳩摩羅什與佛陀耶共譯出《十地經》，而且在十地中就已經指出一切佛法都是以菩薩法為根本，因為菩薩所具足的最大智慧，可以分享一切諸佛的根本智慧，讓一切有情眾生能依照菩薩的十地法門，地地昇進，切實去履行實踐利益一切眾生、救護一切眾生。⁴⁰因此《十地經論》所釋內容在說明歡喜地至法雲地的十地階位菩薩行。據初地菩薩之不離願意涵，據鳩摩羅什譯的《十住毘婆沙論》提到：「俱行於一事，願無有怨競。」⁴¹

³⁷ 《華嚴經探玄記》卷 38，CBETA,X.08,no0236,p.0384,c07。

³⁸ 印海法師著，《法印集 5》〈十住毗婆沙論研究〉，P254。

³⁹ 聖嚴法師著，《華嚴心詮》，P4~5。

⁴⁰ 楊政河撰，《華嚴經教與哲學研究》，P67~68。

⁴¹ 《十住毘婆沙論》〈釋願品〉卷 3，CBTA,T.26,no1521,p.0034,a20。

若菩薩所作福德;若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若諦、捨、滅、慧四功德處;若因諸大願，求佛道時，應作是願;若有餘人同行此六波羅蜜、四功德處求佛道者，願我以此福德因緣，不於餘人而生怨競。何以故?同行一事，諸有智者說有怨相，世間亦復現有此事;除此過，故發是大願，是第八願。⁴²

以上論述，菩薩於初地中集聚福德因緣，皆因捨己為他，能利於他人一切施行，並行持三聚淨戒，依戒而住，故恆守十善、五戒之戒律，遠離惡行增長善法。在化生過程中能耐怨害忍，能安受自身、外界苦之忍，安住於佛法上濟利眾生，對於諸法修行信樂而不懈怠，因精進不息修習禪定攝心一境，得三昧正定獲得殊勝功德，依聞、思、修來修學般若資糧，通達真實義得解脫道;其次修行諦、捨、滅、慧之四種功德，以上皆因於一切諸法以願為本，若離願則不成佛道，如作是以願導行皆有志同道合眾生與我同行六波羅蜜及四功德處，能無有怨忌於平等一緣，因世間有此怨忌一事，與諸大眾都是同修趣向佛道，其心清淨必能免除過患，故為十地中初地菩薩第八不離願之意涵。在《十地經論》中曰：

第八大願不念餘乘故;如經一切菩薩同心同行故;菩薩行有十種:一者、共集善根，無怨嫉故;於中，論釋初句顯功德行故;二者、一切菩薩平等一觀故;第二住寂靜等觀故;三者、常親近諸佛、菩薩不捨離故;第三聚集解說論佛法故;四者、隨意能現佛身故;第四隨心示現成佛故;五者、自於心中悉能解知諸佛神力智力故;第五自發勝心念如來法身故;六者、得不退隨意神通故;第六得常不退神通故;七者、悉能遊行一切世界故;餘四者以通業得名:一、往餘世界。八者、一切佛會皆現身相故;二、自餘異身示現。九者、一切生處普生其中故;三、同生往故。十者、成就不可思議大乘故;具足行菩薩行故。四、不可思議大乘故。⁴³

以上論述著第八願不共小乘法，故與菩薩同心同行於十種菩薩道，與菩薩同行共集善根廣修福行，無有怨嫉，與諸菩薩同證真如平等觀，觀心不異，故名同等證理一味，常常親近諸佛、菩薩、善知識不相捨離，常常齊聚論說佛法得證攝法方便，得人、法二空，離五不畏，證入遍行真如之殊勝之德，證不退位，得不退如意神通，以自利行不受他教，自心解菩提之道而顯照自心，解諸佛神力、智

⁴² 《十住毘婆沙論》〈釋願品〉卷 3，CBETA,T.26,no1521,p.0034,a21。

⁴³ 《十地經論》卷 3，CBETA,T.26,no1522,p.0140,a17。

力，故隨意現身以利他行，遍遊十方世界，八相成道教化眾生，最後以法智通業成就大乘無障礙慧，故名具足成就不思議大乘菩薩行。

以上論述初地不離願意涵，以《十住毗婆沙論》來看，說明修行者在除去彼此相互競爭心之怨念，強調不離之意義，願一切時利益一切眾生，修到不退地強調行波羅蜜及四攝法為成熟佛道的要目，說明發願共同進入一乘之道。另外《十地經論》則齊修十波羅蜜、悲智雙運法，意旨華嚴一乘，兩部經論皆則以大願體為本，以願導行成就大乘菩薩道，與諸佛、菩薩、善知識同志一乘法，上求佛道下化眾生。初地菩薩創始發心，同修諸善根共，故以檀波羅蜜為首，以大願力淨化心地，斷異生性障，離如是等一切諸畏，證遍行真如住地心，常行大慈悲行，不離諸波羅蜜，已圓滿諸波羅蜜位，故以悲智雙運化度十方眾生，外顯神通威力能見百佛，遊歷到一百種不同的佛土，一剎那間能入或者安住百種不同的三摩地，以自身化現百身，遍入十方眾生處，以如是不可思議大智慧具足菩薩行，菩薩住此地以此十大願一一願中，與百千萬阿僧祇大願以為眷屬，與一切眾生同行。

第三章 《華嚴經》初地菩薩「不離願」之具體實踐

第一節「不離願」的重要性

由《華嚴經》面向看來，菩薩修行次第階位中，以此菩薩道中必有個核心構成願力成就的目標。因此在《十地經論》云：「發諸大願者，何故名大願，...二與一切眾生同行故，同行者十盡句示現。」⁴⁴說明十願文中後段都以十盡句來成就諸大願，並且願中都與眾生同行菩薩道來成就佛果菩提，《十地經論》又曰：「於中眾生界盡是總。.....此九種盡略說三種，三轉示現此十盡句增上力故，諸佛以此力常為眾生作利益故。」⁴⁵所行一切皆是恆不離於一切眾生，自利利他成熟一切眾生，十度齊修所行一切都以眾生為首。

一、「不離願」為實踐菩薩道的必修功課

如《華嚴經疏鈔會本》有提到：「初句為總，十願皆是為眾生故，餘九句別，別皆集成度眾生義故。」⁴⁶初句指眾生界盡，以代表了十願的目標，其餘九句則是知一切法界既為化攝法眾生法，一一願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而不斷以自利利生為菩薩行為業。所以菩薩見到眾生受十二因緣輪轉之劇苦而不捨。⁴⁷如《八十華嚴經》云：「菩薩見諸眾生於如是苦聚不得出離，是故即生大悲智慧。復作是念：『此諸眾生我應救拔，置於究竟安樂之處。』是故即生大慈光明智。」⁴⁸由於菩薩見眾生苦興起大悲智慧，而要拔濟眾生苦，令其究竟安樂，而生大慈光明智，如何說之？悲心有拔苦而無樂故，由於菩薩睹見苦既生無緣大慈同體大悲之心，因此大慈光明智從此而生。⁴⁹最重要的是菩薩道中只要是利益眾生，菩薩行

⁴⁴ 《十地經論》卷 3，CBETA,T.26,no1522,p.0141,a.17。

⁴⁵ 《十地經論》卷 3，CBETA,T.26,no1522,p.0141,b.07-16。

⁴⁶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25,b154。

⁴⁷ 《八十華嚴》卷 34：「凡所作業皆顛倒相應，欲流、有流、無明流、見流，相續起心意識種子，於三界田中復生苦芽。所謂：名色共生不離，此名色增長，生六處聚落，於中相對生觸，觸故生受，因受生愛，愛增長故生取，取增長故生有，有生故有老死憂悲苦惱。」CBETA,T.10,no0279,p.0182,c.06~11。

⁴⁸ 《八十華嚴》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c14。

⁴⁹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44,a.05 ~10。

者皆能歡喜行諸善事，依願求與一切眾生平等一緣同證菩提，何以故？如《攝大乘論釋》卷十：

凡是一切眾生利益事我悉應作，是故求無上菩提，一切行菩薩道人，其心皆爾。由為欲利益眾生故，所作善根功德悉迴向無上菩提，因果皆同是名平等，此平等是方便勝智用，般若大悲以為其體。⁵⁰

菩薩已證得人我二空，其心平等一緣與如來無差別，凡是利生之事無有疲厭，因為是求無上菩提佛果，只要行菩薩道之行者亦復如是，所做一切也皆能善根迴向無上菩提，因果同時平等，以此勝智為最方便行，全都基於般若與大悲心的緣故。因此菩薩又發願說：「我當於一切眾生中為首、為勝、為殊勝、為妙、為微妙、為上、為無上、為導、為將、為帥，乃至為一切智智依止者。」⁵¹此經中疏鈔解釋願中有十一句，前七是菩薩本身殊勝的功德，如光明功德、獨無二、離一切煩惱自在勝、智慧自在殊勝、無能過也；後為四攝化，是攝甚麼？如教令眾生入正道，以大菩提教化。⁵²

此地修十願為首，以十無盡法而生百萬阿僧祇之大願，且願願相攝重重無盡。初地菩薩以願求佛果及能行利益有情一切之事，最初發心是以正願為其自性，此乃因為初正願能攝受一切其餘正願，故發心以願為體，以大菩提及諸有情一切利益為所緣境，能攝一切菩提分法，精進勤行菩薩諸信樂行，以求無上菩提為行相，以殊勝善根迴向無上佛果菩提為上首。依據上文談到初地菩薩不忍眾生苦而救護之，並令眾生住於佛道之樂，故發起大慈大悲之智慧，此處初地菩薩以行十勝行為要。

⁵⁰ 《攝大乘論釋》〈修相章第四〉卷 10，CBETAT.31,no1595,p.0228,b20。

⁵¹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 T.10,no0279,p.0183,c08。

⁵²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57,a.08- b.05。

二、《華嚴經》中願波羅蜜的重要性

其中以首修檀波羅蜜圓滿行，因此我們就接下來探討初地如何圓滿檀波羅蜜行？何謂波羅蜜？據《大乘義章》云：

波羅蜜者是外國語，此翻名度亦名到彼岸。……到彼岸者、波羅者岸、蜜者是到，釋有兩義，第一能捨生死此岸到於究竟涅槃彼岸；第二能捨生死涅槃有相此岸到於平等無相彼岸；具斯兩義名到彼岸。⁵³

由此可知，波羅蜜之文為原文並無翻為中文，而釋義度或到彼岸，到是指捨離生死輪迴，回歸到究竟涅槃，是平等性、無相性的。另外願波羅蜜又為何義呢？依據《八十華嚴》曰：「能求上上勝智，是名願波羅蜜……佛子！菩薩於初地中，緣一切佛法願求故，滿足菩提分法。」⁵⁴以十度中來談願波羅蜜，是為求佛智之願行，由於初地中求一切佛智之願而圓滿三十七助道法為因緣。因此願即誓願，志求滿足也，謂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盡未來際，成就行願。而願波羅蜜又言到彼岸，謂菩薩修此十法，化度眾生，超生死海，到涅槃岸也。就如《八十華嚴》云：

究竟成就一切眾生，究竟嚴淨一切世界，究竟供養一切如來，究竟解達諸法真實而無障礙，究竟修行具足法界，究竟未來劫住如須臾頃，究竟未來劫猶如一念，究竟解達一切成壞，究竟示現一切佛剎，究竟逮得諸佛智慧，是名具足願波羅蜜。⁵⁵

由上說願波羅蜜，則由諸菩薩大悲力故，行於諸度饒益有情為果，由於成就一切眾生，嚴淨一切世界，供養一切如來，解達諸法真實而無障礙，修行具足法界，於未來劫住如須臾之頃，於未來劫猶如一念，解達一切成壞，示現一切佛剎，得諸佛智慧，皆為究竟之處是名具足願波羅蜜。此因緣能得到無上正等菩提。以此為波羅蜜意涵，所以《華嚴經探玄記》：

《梁攝論》第十清淨意欲以為願體，依般若故得清淨，依大悲故有意欲，

⁵³ 《大乘義章》卷 12，CBETA,T.44,no1851,p.0705,b12- b24。

⁵⁴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7，CBETA,T.10,no0279,p.0196,c05。

⁵⁵ 《八十華嚴》〈明法品〉卷 10，CBETA,T.09,no.278_p0461a19

解云:此有五法，一、清淨是信，二、意是意樂，三、欲，四、智，五、悲。後二是所依。何故依此二者?以願有二故。《唯識》云:『願有二種，謂求菩提願;利樂他願。』三約所依。以依後得智起此願故。⁵⁶

在此菩薩以願為體，故引用《攝大乘論》解釋因願力而生清淨意欲，依於般若生清淨，又依於大悲為意樂法，總說就是因於慈悲生信、樂、悲法。又以前《唯識》中所說願有兩種時，故以《成唯識論》說明此二願指:「謂求菩提願(至)謂思擇力脩習力。八願度勝行，即難得行，體即是願;一上求，二下化。」⁵⁷故此第八願之勝行，依於本體為願，又為十行階位中難得行，因此這二願中指既能思惟、決擇一切正行，對治諸障，離欲地攝，皆屬於悟入空性登地以上的菩薩，能救濟一切眾生殊勝之願，以上皆以後得智作為所依。⁵⁸接著據《攝大乘釋》提到:

復云何知願波羅蜜是無分別後智攝，復以何法為此波羅蜜體。為答此兩問故。論曰:『二波尼他那波羅蜜，此度能引攝種種善願，於世感六度生緣故。』釋曰:『此願於現在世依諸善行，能引攝種種善願。此願於未來世能感隨六度生緣，謂好道器及外資糧善知識正聞等，是名善願因果事。清淨意欲以為其體，依般若故得清淨，依大悲故有意欲。若離分別此事不成故，是無分別後智攝。⁵⁹

如上所說菩薩示現於世間化生皆以後得智所攝，在這前提已願波羅蜜為波羅蜜體，願度能攝受種種善願，在未來世隨六度波羅蜜所緣一切諸善，如好道器、親近善知識、聽聞正法等資糧，皆是成就善願因果之事，依於大智而得平等清淨心，又依於大悲而生意樂歡喜，這些都是無差別後得智所攝受而成的。

所以在此菩薩於十地之間，依次修習此十波羅蜜，而稱十勝行。所以《華嚴經》中十地階位菩薩都與十波羅蜜為導行，每一地菩薩都以其中一度波羅蜜為勝行，而其九度則隨利隨分修，故初地以施度為勝行圓滿，而所主修行勝是以十大願為核心，但其中願度也佔有很重要的地位。因此《華嚴經》藉以「十」為代表圓滿，在此前提必須先了解到有願必先發心，何以故呢?從初發心住經歷三賢位

⁵⁶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T.35,no.1733,p.0306,b22~c01。

⁵⁷ 《成唯識論》卷 9，CBETA, X.50,no.0821,p.0803,b11。

⁵⁸ 《成唯識論觀心法要》卷第 9，CBETA,X.51,no.0824,p.0430,b11。

⁵⁹ 《攝大乘論釋》卷 10，CBETA, T.31,no.1595,p.0228,c01~c11。

的修行，最終到入地就必須證三種菩提心入聖位，是哪三種？如今第一、以求佛智之直心；第二、樂修一切善行之深心；第三、以救護一切苦眾生之大悲心。⁶⁰相對的初地菩薩以堅固菩提心上求佛智下化眾生，皆因大悲心故，在初地具備了堅固的菩提心後即有願的動力，這也成就菩提心因素之一，再依此心起十大願，而依願起行，也代表初地最勝修行，故稱願勝。以化益眾生做為行菩薩道最重要的工作，所以菩薩行不離願與願波羅蜜具有密切的關係。

三、以願導行的實踐

由於上段講到初地以願勝為首修，故引導修行勝；在此處所說的勝義為何？其勝義不出三種，謂願、行、智，起十大願，故迴向大願向三處，即為願勝；備修諸行，具一切種智能勝行一切行；其中行、智由願導故，所以最勝。⁶¹很明顯的初地菩薩以願求諸佛法，也證明願行勝義。所以依願行而言，早已在三賢位就有了，並非登地後才有願行；因此初地菩薩以大願力淨化心地，並以願導行實踐就是以行來實踐願望，以行來滿願，因此初地都以大悲心起行，普為一切眾生為立足點，以此大願為總方向修行，依於大乘法實踐菩薩行，最大的願莫過於發四弘誓願，發求涅槃道、果證菩提等願。

那在初地中願勝及修行勝意義為何解釋？在《華嚴經疏鈔會本》解釋到，修行勝是依願造修，故勝二乘；何以故？精勤不懈修習無量行，也與一切眾生同行同修，依三賢之願行勝以此後得智、善根而更增勝轉入地上，於十大願中有十句廣大如法界稱為勝義，因此願行之勝都齊證於初地十大願中。如《瑜伽師地論》：「菩薩所修正願，略有五種；一者、發心願，二者、受生願，三者、所行願，四者、正願，五者、大願。」⁶²在此《瑜伽師地論》中又提到菩薩大願皆從正願所延伸出來的，其義與初地十大願義意同，不僅如此，在《八十華嚴經》〈明法品〉中提到，大願中有二十句，前十說明起勝淨願，後十則說明勵志而令十願滿故，其意等同於初地首修的十大願。以上十大願的三種版本我們用（表六）列出對照參考：

（表六）

⁶⁰ 參閱賢度 法師編著《華嚴經實地品淺譯》，P5。

⁶¹ 《華嚴經疏鈔會本》〈世主妙嚴品〉卷 34，CBETA,L130,no.1557,p.0006,a09-b02。

⁶² 《八十華嚴》卷 18，CBETA,T10,no.0279,p. 73a07。

《華嚴經探玄記》 ⁶³	《八十華嚴經》〈明法品〉 ⁶⁴	《瑜伽師地論》 ⁶⁵
一、供養願，願供養勝緣福田師法主。	五願，以智觀察，入諸佛土；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以一切種上妙供具，供養無量無邊如來，當知是名第一大願。
二、受持願，願受持勝妙正法。	七願，入如來門，了一切法；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攝受防護諸佛世尊所有正法，傳持法眼令無斷壞，當知是名第二正願。
三、轉法輪願，願於大集中轉未曾有法輪。	一願，成熟眾生，無有疲倦；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從觀史多天宮降下如前乃至入大涅槃，當知是名第三大願。
四、修行願，願如說修行一切菩薩正行。	二願，具行眾善，淨諸世界；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行一切種菩薩正行，當知是名第四大願。
五、成就願，願成就此器世界眾生三乘善根。	六願，與諸菩薩同一體性；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普能成熟一切有情。當知是名第五大願。
六、承事願，願往諸佛土常見諸佛恒得敬事聽受正法。	八願，見者生信，無不獲益；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一切世界皆能示現，當知是名第六大願。
七、淨土願，願清淨自土安立正法及能修行眾生。	三願，承事如來，常生尊重；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普能淨修一切佛土，當知是名第七大願。
八、不離願，願於一切生處恒不離諸佛菩薩得同意行。	九願，神力住世，盡未來劫；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一切菩薩皆同一種意樂加行趣入大乘，當知是名第八大願。
九、利益願，願於一切時恒作益利眾生事無有空過。	四願，護持正法，不惜軀命；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所有一切無倒加行皆不唐捐，當知是名第九大願。
十、正覺願，願與一切眾生同得無上菩提恒作佛事。	十願，具普賢行，淨治一切種智之門。	若諸菩薩願於當來，速證無上正等菩提，當知是名第十大願。

以上經由表二對照後，內容都是以自利利他為勝行；不但如此，初地發如是大願為了顯十種修行，故先以大願薰心，顯十心作為十種勝行所依，以治十障為淨治地法，如《十地經論》云：「此十種行顯二種勝成就，一、深心成就謂信悲慈等；二、修行成就謂捨不疲倦。」⁶⁶上述也可說是菩薩修習梵行，能離諸煩惱，於一切法不生取著之心，故智能契理，無有疲厭善巧行自利利他二行。這十行也通稱為心行，據《華嚴經疏鈔會本》提到：「約修分別，十行分二：前三是行意樂故名為心；後七加行造修，故名為行。」⁶⁷由於心意獲得滿足而生快樂，加行造修

⁶³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 T.35,no.1733,p.0306,b01- b11。

⁶⁴ 《八十華嚴》〈明法品〉卷 18，CBETA,T.10,no.0279,p.0096,c14-c21。

⁶⁵ 《瑜伽師地論》卷 45，CBETA,T.30,no.1579,p.0543,b18-c06。

⁶⁶ 《十地經論》卷 3，CBETA,T.26,no.1522,p.0143,a23。

⁶⁷ 《華嚴經疏鈔會本》〈世主妙嚴品〉卷 34，CBETA,L.130,no.1557,p.0028,b13。

以行對治障，而顯所成信的行相。若往前推說，由於信的功用導致願行成就，進而地地邁進佛果菩提。總說是信一切菩薩行分乃至如來智地說力故，其中包含信成佛因果，所行六度為成佛之因道，信證入十地漸得如來果，信佛智及神通力之不思議。

第二節 「不離願」之具體實踐

一、主修檀波羅蜜圓滿為首

何謂檀波羅蜜？《大乘義章》云：「初言檀者，是外國語。此名布施，以己財事分布與他，名之為布；輟己惠人，目之為施。……真如法中離一切著。名之為檀。」⁶⁸此處明檀字是原文故不翻成漢字，檀譯為菩薩因證得真如法而離一切執著；檀又名為布施，謂財法分與他人，或將自己最愛的施惠於他人。然而初地菩薩入住心地的此時，能成就大施捨修行。何以故？依據《八十華嚴經》曰：

菩薩見諸眾生於如是苦聚不得出離，是故即生大悲智慧。……菩薩摩訶薩隨順如是大悲、大慈，以深重心住初地時，於一切物無所吝惜，求佛大智，修行大捨，凡是所有一切能施。⁶⁹

初地菩薩因見眾生受苦無見眾生有樂，故興起大慈大悲拔眾生苦，由於這個緣故，由於菩薩已契入真如，悲願深重故住地心，隨順大慈大悲之心住於施位來彰顯檀度圓滿具足，為求佛之大智，願施捨一切所有。此處凡是所有是指施物，皆能行捨，故言修大捨行而得成就。⁷⁰那麼何謂布施？此共分幾種施，法施、財施、無畏施三種，所謂法施是為有情宣說如理的正法，使有情知道止惡修善，斷染證淨資益有情善報；財施是布施一切財物，資益有情得根身；無畏施則用種種的方法去消除別人的恐懼。⁷¹所以初地菩薩在上段經文中提到，「物」若指財物能拔貧苦為悲行，於其現富樂為慈行；若指法施則能拔眾生當下苦惱，以出世間法現其樂；若指無畏施則能拔除眾生現處恐怖，予以眾生依靠得現安穩快樂。因此初地菩薩在此以施行滿成就。

⁶⁸ 《大乘義章》卷 12，CBETA，T.44,no.1851,p.0705,b01。

⁶⁹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c13-19。

⁷⁰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初文有五句：一、明施所依，以見有苦無樂故。二、以深重下，彰其施位，此地檀度得圓滿故。契理曰深，不捨悲願為重。此心住地，故能滿檀。三、於一切下，明施體相。四、求佛大智，願施所為。五、修行大捨，結施行名。」CBETA,L.132,no.1557,p.0044,a14。

⁷¹ 賢度法師編著，《華嚴學專題研究》，P7。

依十地而言，每一地的菩薩行波羅蜜都兼具施波羅蜜，而以初地之施度最為勝，然而地地中皆以施度而得成就諸波羅蜜，所以初地菩薩於地前就非常重視波羅蜜之修學，於階位中十住、十行、十迴向皆有布施波羅蜜行，只是修學層次上的不同，故位位提升直至登地為圓滿檀波羅蜜位。因此初地在第一大阿僧祇劫時，在加行位中依勝解力修習資糧後引發真如實智，於此初地菩薩在無量劫以來所修一切及時間上、空間上皆是不在言下，能一路從凡夫位至聖位，歷經所謂的十住、十行、十迴向之修行來啟動無分別智，進而清淨、精微道地實修檀波羅蜜，轉凡成聖入於十地中的初地之見道位，而圓滿具足行檀波羅蜜，以慈悲行中常恆利益一切眾生，並為求佛智無有疲厭精進勤修自己未圓滿之菩薩道，一路順著檀波羅蜜修法晉升，因此初地菩薩捨所有一切是指施捨何物？此處以《八十華嚴經》、《十地經論》與《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詮釋，如下：

(表格七)

《八十華嚴經》 ⁷²	《十地經論》 ⁷³	《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 ⁷⁴
財穀、倉庫、	外者復有二種，一、所用， 二、貯積。 初捨是總	小施
金銀、	餘九捨是別，一、藏攝喜	小施
摩尼、真珠、瑠璃、珂貝、璧玉、珊瑚等物，珍寶、瓔珞、嚴身之具，	利益喜者復有八種： 一者嚴飾利益喜。	小施
象馬、車乘、	二者代步利益喜	小施
園林、臺觀、	三者戲樂利益喜。	小施
奴婢、人民、	四者代苦利益喜。	大施
城邑、聚落、	五者自在利益喜。	小施
妻妾、男女、內外眷屬	六者眷屬利益喜。	大施
及餘所有珍玩之具，	七者堅著利益喜。	小施
頭目、手足、血肉、骨髓、一切身分皆無所惜，....。	八者稱意利益喜。	第一義施

由上可知，初地行檀波羅蜜中已攝慈、悲、喜、捨四無量心行法，做種種利益事來滿足眾生種種益樂，這種慈悲大施捨心都是為了救護一切眾生，令其從世間轉推至出世間利益事。所以檀波羅蜜設三種施而彰顯施層次得不同。此波羅蜜中四無量心同為菩提的方便，卻又各有殊勝作用，其中九波羅蜜隨力隨分修，由於般若波羅蜜關係初地菩薩住心地中本來具有清淨的心。因此菩薩行施成後，以

⁷²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 T.10,n.0279,p.0182,c19。

⁷³ 《十地經論》卷之 3，CBETA,T.26,n.1522,p.0142,c19。

⁷⁴ 參閱《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 4:「復次，慈氏！施有三種：一者小施，二者大施，三者第一義施。言小施者，謂以種種飲食衣服諸莊嚴具，財寶象馬庫藏倉廩，城邑聚落園林屋宅，及轉輪王所有樂具而行布施，是名小施。二大施者，輪王所愛后妃眷屬及與己身，以施乞者，是名大施。三第一義施者，能以身命而行布施，以無所得心相應故，名為第一義施。菩薩摩訶薩以是三種而行布施，故名為檀波羅蜜。」CBETA, T.08,n.0261,p.0883,b27。

十種淨諸地法以治十種障，皆以利生為方便，如疏鈔會本中明初地檀勝，二地二度勝，乃至十地十度皆勝，是則後後皆勝前前，論其實行地地具修，證理平等，而圓融一具一切。⁷⁵因此初地由於隨順修行檀波羅蜜至今成就檀德，而得神力自在施行以四攝善巧方便化生為事業，而得施果報轉生為閻浮提王，以一乘教法寄位人天乘。由於證得遍行真如實智而住平等心，因起於勝行而得勝身之果報，以轉輪聖王之勝身常為護持正法，以法化眾生，由於住大捨心成就佛智慧，以利益諸群生為菩薩最勝道行。於中檀波羅蜜之勝行圓滿中都皆具有以下我們所要探討種種菩薩道行，各個行中都各為互相成就，互相作用。在下一個菩薩行中集諸善根又具有何等重要地位？

二、廣修福德與集諸善根

何謂善根？善根，梵文 (Kus/ala-mu^la)，巴利文 (Kusala-mu^la)，藏 (dge-bahli rtsa-ba)，即善之根本，又稱善本、德本；指能生出善法的根本。將善以樹根為喻，故名善根。⁷⁶ 初地菩薩福德善根未具足圓滿，也就是我們戒、定、福、慧功德部分，所以佛為福慧兩足尊，更是初地要積極厚集福德善根資糧的目標，所以據《八十華嚴》第八不離願內容有句曰：「無有怨嫉，集諸善根。」法藏大師述《探玄記》釋為一、福行，此者起行同修名共集善根；後二、慧行，慧行中初正證智，後是後得智；情無乖異名無怨嫉即是戒、定、慧三學能同修。⁷⁷而澄觀大師於《華嚴經疏》解釋福善同集，善根是福；無有怨嫉，集諸善根，即心同相。所以如上段有提到，善根是以智慧為體，是初地為求佛智的因素。故根據《八十華嚴經》云：「若有眾生深種善根...為求佛智故。」⁷⁸若以疏鈔為解的話，此眾生已入地，已是具有解行之人，而在初地中提到厚集善根，依修行而言，菩薩積勝善資糧已有一僧祇的時間了；此處也因深種善根而得此位。接下來有九種集行成就善根菩薩地中修集，此中善根多為眾生而求無上道，如下解說：

⁷⁵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51,a03。

⁷⁶ 【中華佛教百科全書】，FoDtic V3.2.21。

⁷⁷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 T.35,no.1733,p.0309,b01。

⁷⁸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 T.10,no.0279,p.0181,a10。

善修諸行，善集助道，善供養諸佛，善集白淨法，為善知識，善攝善清淨深心，立廣大志，生廣大解，慈悲現前，為求佛智故。⁷⁹

以上前六種為護煩惱行，增上三學，何謂『修諸善行』廣集福德善根？就依據與〈十地品〉有關的不同譯本注解來了解此行。先依《華嚴經疏鈔會本》釋為，以清淨持戒善行做眷屬為首，統稱行集。持戒是以三聚淨戒為要，缺一戒不可。⁸⁰而《探玄記》不同釋處，指持戒者以修慧行為主。⁸¹指清淨身、口、意業正命自活，皆離於損害之心，為了起成就利益一切諸眾生行，以此智慧菩薩以為度之，作為菩薩正修諸行，以上為行集善法。《華嚴經疏鈔會本》解釋經『善集助道』稱定集，主修慧為正道，以修四禪定為助道；⁸²而《華嚴經探玄記》則說：「二、定集，謂定助智道。名為善作眷屬三昧，如經『善集助道法』故。」⁸³而《十地經論》則說：「二者、定集，善作眷屬三昧，如經『善集諸三昧行』故。」⁸⁴所示並無不同，皆說此定集作眷屬三昧行；以上為不同異處。從戒、定、慧三學中，以慧學中又分三種慧，所謂聞慧、思慧、修慧。如經中說「善供養諸佛，善集白淨法，為善知識，善攝善清淨深心」這四種以修慧為主。如下一一解釋，第一種『善供養諸佛』此處有三種譯本如下：

（表格八）

《華嚴經疏鈔》	《華嚴經探玄記》	《十地經論》
三、親近集即經『善供養諸佛』，供佛為欲集聞慧故。 ⁸⁵	三、親近集，謂親近諸佛供養恭敬，習聞慧智。 ⁸⁶	三者、親近集善習聞慧智，如經『善供養諸佛』故。 ⁸⁷

⁷⁹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 T.10,n.0279,p.0181,a11。

⁸⁰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3：「一、行集，即經善修諸行，善作眷屬，一持戒故，三聚非一故，名為諸不淨尸羅，不生三昧故首明矣。」CBETA, L.131,n.1557,p.0872,a08。

⁸¹ 參閱《華嚴經探玄記》卷 10：「一行集，善作眷屬，持戒者以慧為主，戒隨助伴故云眷屬，如經修諸善行故，謂三聚非一故云諸善行也。」CBETA, T.35,n.1733,p.0301,b19。

⁸² 《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二、定集，即經『善集助道』，善作眷屬三昧故，即明得等，及四靜慮以定親資慧，故名助道。皆云眷屬者，慧為主故，言眷屬者，慧為正道戒定助道。」CBETA, L.131,n.1557,p.0872,a11。

⁸³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 T.35,n.1733,p.0301,b22。

⁸⁴ 《十地經論》卷 2，CBETA, T.26,n.1522,p.0134,c10。

⁸⁵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1,n.1557,p.0872,a14。

⁸⁶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 T.35,n.1733,p.0301,b23。

⁸⁷ 《十地經論》卷 2，CBETA, T.26,n.1522_p0134c11。

以上前三種譯本解釋略同，以親近諸佛供養而習聞智慧，以聞慧為主。如是以無量無邊的種種供養和恭敬之行，以此為增長他人善根之利益為己事。另外第二種如經『善集白淨法』，此處釋聚集善法，如何聚集?以三種譯本對照如下

(表格九)

《華嚴經疏鈔會本》	《華嚴經探玄記》	《十地經論》
四、聚集，即經『善集白淨法』，聚思、慧，善思量波羅蜜等諸善法故，謂依聞、思彼，若名、若義，自性差別有上、下故，成煖頂位，治諸蔽漏故，云『白淨』。 ⁸⁸	四、聚集，謂思慧智善能思量，積集諸度故，云聚也;如經『集諸清白法』故，謂六度治垢故，云『清白』也。 ⁸⁹	四者、聚集思慧智、善思量波羅蜜等諸善法。如經『善集清白法』故。 ⁹⁰

指恒具善修一切相智，諸有所作能善思量諸波羅蜜，以聚集諸一切善法，對治有漏煩惱，因此主修思、慧，以上所示不同處是為善修行清淨白法淨治諸障成就善根，以白淨法成就不退轉法。而第三種「為善知識」，故為護集，由內修行外教授得修行實證，為善知識所護。做表格如《華嚴經探玄記》曰:「謂修慧之行，上順善友故，為攝護。出世真證修能趣入故，名修行實證。」⁹¹唯佛如來為善知識，能攝護菩薩令發心增長，得世出世間智，安住不退不轉法中，成就菩薩正得遍行真如之實證，故言善知識善護故。如上之解以修慧為主，在《八十華嚴經》曰:

日夜修集善根無厭足故，親近善知識故，常愛樂法故，求多聞無厭足故，如所聞法正觀察故，心無依著故，不耽著利養、名聞、恭敬故，不求一切資生之物故，生如寶心無厭足故，⁹²

據《華嚴經疏鈔會本》解釋，菩薩於九句中得修行成就，何以故?其中含有親近善知識意在不忘諸法，於法樂中問答、論意、解釋，於中生歡喜。其中以含

⁸⁸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L.131,no.1557,p.0872, b01。

⁸⁹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T.35,no.1733,p.0301,b25。

⁹⁰ 《十地經論》卷 2，CBETA,T.26,no.1522,p.0134,c12。

⁹¹ 《華嚴經探玄記》卷 11，CBETA,T.35,no.1733,p.0301,b27。

⁹² 《八十華嚴》卷 34，CBETA, T.10,no.0279,p.0181,b28。

藏聞慧、思慧、修慧，以知足行而不貪，於少欲而不求，皆為求一切智行。⁹³另外，經明「立廣大志，生廣大解，慈悲現前，」是屬於護二乘行，以深心、悲心所成，得出世間智於所緣境已無分別智、無所得，以智契理，能廣於悲憫一切眾生，以深心利益眾生，不求己樂，以善清淨心不令煩惱所侵。⁹⁴故生廣大解以求一切智智，是由於信心於佛法故，令不墮二乘。基於信樂佛法，起廣大心而不怯懦，不沉溺於名聞利養及被恭敬心，也不畏世間苦，如見種種生死苦而逼惱眾生，為眾生滅諸苦惱，而行大捨、極難捨，入大苦中故現慈悲，不求一切飽食衣足，由於心常生諸佛法，如獲至寶的心無厭足的行諸善法。

以上總言為初地菩薩積集福德善因緣的因行。因此初地菩薩以十波羅蜜法所作善因，尤其以現世所修布施、持戒為重，加上宿世所修的福德令家財富足、智慧、積集善根故，令增上戒、定、慧三學。如《八十華嚴》曰：「此菩薩以大悲為首，廣大志樂無能沮壞，轉更勤修一切善根而得成就。」⁹⁵初地因以大悲為首，令廣大信樂行不退，轉增上勤修了一切善根，如《十地經論》云：「云何勤修？於中有三種成就，一、信心成就；二、修行成就；三、迴向成就。」⁹⁶如信心成就是指隨所有事中有增上信心，如經提到要敬順諸佛法教，以信去尊重佛法的尊貴。那修行成就如對於集諸善根無有厭足、無有懈怠、無有休息。而迴向成就如不捨棄一切能成就出世間法之世間法，為求一切智故，廣集助菩提分善根，以迴向眾生。⁹⁷菩薩入初地能為難事修集無量福德善根。

⁹³ 《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02,b07。

⁹⁴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六、淨心集，即善清淨深心，以得出世間正智，於所緣境無分別智，都無所得，不取種種戲論相故，名為善淨。智能契理故，曰深心。」CBETA, L.131,no.1557, p.0874,a11。

⁹⁵ 《八十華嚴》卷 34，CBETA,T.10,n.0279,p.0181,b24。

⁹⁶ 《十地經論》卷 2，CBETA,T.26,n.1522,p.0137,a16。

⁹⁷ 參閱《十地經論》卷 2，CBETA, T.26,n.1522,p.0137,a23 -p.0138,a11。

三、悲智雙運及十度齊修

在《華嚴經》〈十地品〉中悲與智是非常重要的，慈悲由智慧而生，智慧因慈悲而起，以悲心貫穿諸地法要，觀察眾生相，入深智慧為修行法門視為大乘菩薩行所兼具條件。就依初地而言，如《華嚴經疏鈔會本》曰：「願與一切菩薩同一志行，無有怨嫉，集諸善根；一切菩薩平等一緣，」⁹⁸以菩薩所發大願中，其志向以一乘法與一切菩薩同修同行萬行，因大悲心冤親平等，是無有怨嫉，於十度波羅蜜齊修中，廣集一切善根，增長福德智慧善根，而與諸菩薩同修行中聞法、論法、辯法中修習智慧，以佛法之教、證二道而自內證智，令智契法身，而知佛境界，外顯威力智慧內明。就如《華嚴經疏》：卷 34

經『此菩薩以大悲』下，安住地分，...一、大悲為首，是安住因。菩薩所行，皆為眾生；悲為行本，故言為首。...二、經『廣大志樂，無能沮壞』，是安住觀。謂契理深心為大，故煩惱不能壞；悲化兼物為廣，...三、經『轉更勤修一切善根而得成就』，是安住行。此望初句是智導悲；第二句是行填願。⁹⁹

這就說明初地菩薩是因起大悲為首而安住於此地中，所行之一切菩薩行皆為了一切眾生，而悲憫眾生為導行之根本，故說以大悲為首。由於初地契理於深心，故稱大，因悲化兼物而廣，令煩惱不能壞於觀照。並以智導悲安住於菩薩行，是轉更精進勤修於一切善根。這就是初地以悲導智，而以菩薩行來滿大願。另外十度齊修部分，據《華嚴經疏》：

二、攝諸波羅蜜即是行體，廣、大等相。三、淨治諸地即是行業，以十度行淨十地蔽，助真如觀，淨十障故。¹⁰⁰

此處明諸波羅蜜法為體，本是具有廣、大相，以十度法行對治十地諸障，成就淨治地法，能為初地觀修智慧助道緣，地地中斷障證真。在〈十地品〉中菩薩要證十種真如，如初地所斷證的是斷異生性障，能斷一分煩惱障所知無明，故證

⁹⁸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CBETA, L.132, n.1557, p.0019, b06。

⁹⁹ 《華嚴經疏》〈十地品〉卷 34，CBTA, T.35, n.1735, p.0760, a28。

¹⁰⁰ 《華嚴經疏》〈十地品〉卷 34，CBTA, T.35, no.1735, p.0763, a08。

一分真如，初地菩薩因而證得徧行真如，謂此真如二空所顯無有一法而不在故，則具備的智慧是二空智，就是證人、法我空而獲得根本智，也因證得般若波羅蜜，還有般若智此智能斷異生性障，故稱為以地智斷之證。因此在初地發願中第八願菩薩已先修勝理觀起上妙，行如《八十卷華嚴經》云：

佛子！諸菩薩初住地時，應善觀察；隨其所有一切法門，隨其所有甚深智慧，隨所修因，隨所得果，隨其境界，隨其力用，隨其示現，隨其分別，隨其所得，悉善觀察。知一切法，皆是自心，而無所著；如是知己，入菩薩地，能善安住。¹⁰¹

在《華嚴經·明法品》中初地菩薩隨著所修證的甚深智慧，加以觀照所有一切法門，隨行修因契果，而知一切法唯心所現，而安住於初住地。初地菩薩因證得根本智衍生出後得智，所得的後得智是要利益眾生之大用，初地菩薩與諸菩薩所證真如同一境，能證智心而同時觀照。於《八十卷華嚴經》說到：

諸地勝智道，入住展轉次修習，從行境界法智生，利益一切眾生故。¹⁰²

初地菩薩因加行觀照而順於真理智慧，故出生此地之真如智慧又稱為真實智，並以後得智由證真之實智輾轉漸次入俗修行，如《華嚴經疏》詳細說到：

諸地廣智三漸次相故，次修習言即為總相。言漸次者，漸明非頓，次辯不亂，云何為三？一、觀漸次，二、證漸次，三、修行漸次，此即十地之中。加行根本後得三智，為地地中初中後相也。勝智道者，即觀漸次，道者因也，以加行智為正證勝智之漸次，故名勝智道。謂說此十地若加行觀，若加行所依止理，能生諸地實智故，次入住展轉者，是證漸次，入者入地心，住即住地心，未轉向餘地故，展轉即出地心，地地轉所住處故，即此三心證智自為漸次。¹⁰³

依上段經中此偈頌有三種漸次相，故據以上《華嚴經疏》詮釋，第一就是漸次觀照相，在十地之中因要經過加行方入二地，而得加行根本後得三智，因為加行觀照能證勝智，稱為勝智道為觀能所觀，這是觀的漸次相。第二就是加行中能

¹⁰¹ 《八十華嚴》〈明法品〉卷 18，CBETA,T10,no.279,P.0096,b16。

¹⁰²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TA,T10,no.0279,P. 180,c11。

¹⁰³ 《華嚴經疏》〈十地品〉卷 32，BETA,T.35,no.1735,p.0750,a09

順於真理能生諸地實智故，稱為證漸次相。第三就是後得智要由證真修行方能了俗，故稱為修行漸次相。從境界生以正證之行行於俗境以後得智境度一切眾生，同時以真實之智觀照修行。¹⁰⁴因此菩薩善知諸地地相，從初地就無間斷修習，乃至入於十地，在此地就以成就如來智慧光明，如《八十華嚴經》曰：

佛子！菩薩商主亦復如是，住於初地，善知諸地障對治，乃至善知一切菩薩地清淨，轉入如來地，然後乃具福智資糧，將一切眾生經生死曠野險難之處，安隱得至薩婆若城，身及眾生不經患難。是故，菩薩常應匪懈勤修諸地殊勝淨業，乃至趣入如來智地。¹⁰⁵

上段說明初地成就去入如來智地，以先善知諸地障對治直至一切菩薩地清淨轉入如來地悉皆明了，後積聚一切福德智慧資糧，將利益一切住生死中的眾生，顯拔遠離生死處，以大慈大悲知大智慧度至佛之正法處，令眾生不再受苦患難，所以菩薩不斷精勤無有懈怠的修習殊勝之淨業，除了自利成就如來智，更是利他行，以不捨世間眾生而住世成熟眾生，因此據《八十華嚴》曰：

佛子！菩薩摩訶薩住此初地，多作閻浮提王，豪貴自在，常護正法，能以大施攝取眾生，善除眾生慳貪之垢，常行大施無有窮盡。布施、愛語、利益、同事——如是一切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不離念同行菩薩，不離念菩薩行，不離念諸波羅蜜，不離念諸地，不離念力，不離念無畏，不離念不共佛法，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¹⁰⁶

初地如是於地前以修一僧祇劫，直至入地又不斷勤修一切智智，最後感得果報身多做閻浮提王，福德廣大，正法常護，能行大施大捨未除眾生慳貪，施捨無窮盡也，又行四攝化生，所做一切諸業皆不失自利，正做利他事業時皆不離念佛、法、僧三寶、念同行菩薩、念自他行是所行菩薩道、念自體是波羅蜜、念諸地如念十地諸所行法，轉勝是十地，念佛力如所求境義真實究竟、念無畏、念佛四十不共法、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皆迴向菩提、於施者受者財物及菩提不生分別不取著、順理合體，以法化世一切眾生。

¹⁰⁴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TA,L131,no.1557,P. 831,a07。

¹⁰⁵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TA,T.10,no.0279,p.0183,b20。

¹⁰⁶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TA,T.10,no.0279,p.0183,b29-c07。

第三節 德用同行

一、得如意神通

何謂神通?如《華嚴經》:「初來意,為答第二會中十通問故。以二品明業用廣大,前定此通,義次第故。二、釋名者,通即神通,謂妙用難測曰神,自在無壅曰通,妙用無極。」¹⁰⁷這是十通品中所詮釋的神通義,「神」指妙用難測;「通」自在無礙能妙用無極。則其神通作用極為廣大。如《探玄記》中提到,初地所得神通為常得隨意神通;神通上進不退為通體。¹⁰⁸又如《華嚴經疏鈔會本》說的,於八院不離願中有十種菩薩行相,以後五種菩薩行相為五德用,第一就說明神通地通體如如意所成無能退,故稱得不退如意神通。¹⁰⁹故如《八十華嚴經》三十四而言:「隨意能現種種佛身,任其自心能知一切如來境界威力智慧,得不退如意神通。」¹¹⁰此處說明菩薩因依如來教法方便修之,能斷妄惑障而證得中道真實之理,而得智慧內明,外顯神通威力,故能知一切佛境界及自報、化二境,得不退如意神通。所以菩薩能得此神通其實是在初發心直到證無上菩提,就恆不間斷修圓滿修不退神通。¹¹¹講到神通本體,據《佛華嚴經綱要》提到不退神通屬於無體性神通,屬六神通中神足通,能多時體用無礙知無數無量無邊世界,乃至多佛剎微塵數世界中佛名號,又能自見己身處於佛所中,又稱為無體性無動作往一切佛剎智神通。¹¹²其本體皆以大智為體,又可說是智通者。就一於神本體大致上略說至此,本身神通地大用,此處分為四種,前三種屬於如意通,最後是法智通,以下接著分析探討:

¹⁰⁷ 《華嚴經綱要》〈十通品〉卷 44, CBETA,X.08,no.0240,p.0879,c22。

¹⁰⁸ 參閱《華嚴經探玄記》:「六、明通體,謂神通上進不退;所作稱心而成名常得隨意神通。」CBETA,T.35,no.1733,p.0309,b14。

¹⁰⁹ 參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後五德用中,一、明通體如意所成無能退,」CBETA,L.132,no.1557,p.0020,a12。

¹¹⁰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 CBETA, T.10,no.0279,p.0182,a18。

¹¹¹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CBETA, T.05,no.0220,p.0276,b25。

¹¹² 參閱《華嚴經綱要》〈十通品〉卷 44:「佛子!菩薩摩訶薩住無體性神通、無作神通、平等神通、廣大神通、無量神通……不退神通、不斷神通、不壞神通、增長神通、隨詣神通、……,此菩薩聞極遠一切世界中諸佛名,所謂無數世界無量世界,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佛剎微塵數世界中諸佛名,聞其名已,即自見身在彼佛所。…如是經不可說不可說佛剎微塵數劫,普至十方而無所往,然詣剎觀佛聽法請道,無有斷絕、無有廢捨、無有休息、無有疲厭、修菩薩行成就大願。…是名菩薩摩訶薩第六住無體性無動作往一切佛剎智神通。」, CBETA,X.08,no.0240,p.0882,b03- c10。

二、廣大神通化益眾生

初地直至十地中，所顯神通作用來化益眾生及自利求成一切智智，何以故？住初地常以布施、供養諸佛、斷惑證真為首要菩薩行，因而得入大智慧光明，也廣修無量功德智慧資糧，為了勤求方便能教化眾生、清淨國土。在地地增上為一眾經無量劫數修齊十度波羅蜜時，又經無量阿僧祇劫成就菩薩行，廣用神通為諸眾生緣作無量佛事，因而不捨菩薩行。如何顯神通廣益化生呢？如《十地經論》云：

佛子！菩薩住此歡喜地已，以大願力得見多佛——所謂：見多百佛、多千佛、多百千佛、多億佛、多百億佛、多千億佛、多百千億佛、多億那由他佛、多百億那由他佛、多千億那由他佛、多百千億那由他佛。¹¹³

此段說明，菩薩因初地圓滿，得四果如行供養、令信等調柔，隨意堪用城調柔果；於地滿中更求明解，文通於地地中皆有，而成發趣果；以作閻浮提王成攝報果；因內證願力故教智自在，以願力助智令神通業用無邊成就願智果，初地以修以報各為分齊。才為上段經文說，初地以大願力故成就大智力，而能得見多佛，《十地經論》：

以大神通力見諸佛者，以勝神通力見色身佛，大願力者以內正願力見法身佛，多百佛乃至百千億那由他佛者，方便善巧示現多佛顯多數故。¹¹⁴

就如此經論所釋義的，因廣顯大神通力而見諸佛，以殊勝功德力種種色身佛，因大願力以行廣修智慧，依此內正願力得見諸法身佛，已見多百佛乃至百千億那由諸佛法身，運用神通力量以善巧方便示現多佛乃至更多無量數佛。又如《十地經論》曰：

於一念頃得百三昧，得見百佛，知百佛神力，能動百佛世界，能過百佛世界，能照百佛世界，能教化百世界眾生，能住壽百劫，能知前後際各百劫事，能入百法門，能示現百身，於一一身能示百菩薩以為眷屬。¹¹⁵

¹¹³ 《十地經論》卷 3，CBETA,T.26,no.1522,p.0143,b12。

¹¹⁴ 《十地經論》卷 3，CBETA, T.26,no.1522,p.0143,c10。

¹¹⁵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57,b09。

此處顯初地得百三昧，第一、能於種種國土見百如來，如《瑜伽師地論》曰：「一剎那頃瞬息，須臾能證菩薩百三摩地，以淨天眼，能於種種諸佛國土見百如來。」¹¹⁶於一念得百三昧得三昧自在力，又知神力以十方諸佛及佛所加諸十地中菩薩修習智慧的部分。所以初地以神通力動百世界，則身能放大光明遍照百佛世界，又能化為百類生趣化百種有情，而預留生命住壽百劫，由於增長自智，入蘊界處思惟種種法門，於法門中正思擇化百身，多身現多處化益，身身皆現百菩薩共其圍繞以作眷屬。因此為何菩薩能做到如此殊勝之行？據《華嚴經疏鈔會本》

若以菩薩殊勝願力，自在示現過於是數一百劫、千劫、百千劫、乃至百千億那由他劫，不能數知。¹¹⁷

據上論述，正願積久，以智內證，故能自在示現百、千、億，乃至無量無數之百千億劫皆難可窮盡，而行於法界示現華藏圓融無礙之德行。此段能可以《十地經論》解釋：

示種種神通，或身，或光明，或神通，或眼，或境界，或音聲，或行，或莊嚴，或加，或信，或業。是諸神通，乃至無量百千萬億那由他劫，不可數知。¹¹⁸

謂其身是一切菩薩行根本所依，如依其身有光明及神通，或依於光明而有天眼，故能見前境界，一切眼應知有音聲能言說遍至十方，作種種應現，或神力加被，依三昧門現神通，隨眾生心意來利益成就。又如《瑜伽師地論》云：

威力神變，安住如是極歡喜住諸菩薩眾，願力增上能引無量殊勝正願，所作神變如是正願，乃至俱胝那庾多百千大劫不易可數。¹¹⁹

初地有如此大神變威力，皆因願力增勝而引導無量殊勝正願，此神變是因正願力而得成就的，所以此神通能所作廣大事業利益眾生，如《十地經論》曰，如下表四說明：

¹¹⁶ 《瑜伽師地論》卷 47，CBETA, T.30,no.1579,p.0556,a26。

¹¹⁷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57, b02。

¹¹⁸ 《十地經論》卷 3，CBETA, T.26,no.1522,p.0145,b03。

¹¹⁹ 《瑜伽師地論》卷 47，CBETA, T.30,no.1579,p.0556,b06。

(表格十)

初業者	於一凡夫道，不離一切凡夫道處，乃至示大涅槃故。……可化眾生住處名為凡夫道。
第二業者	現諸佛境界大神通智力故，隨一切眾生界所應度者於念念中示得佛道度諸眾生滅苦惱故，隨諸世界一切可化者，隨心示現佛身，示現佛身者，除諸難處彼彼勝處生，示除苦斷集證滅修道。
第三業者	以一三菩提觀法無我一切法性淨涅槃令眾生信解故。
第四業者	以一音聲隨種種信解可化眾生一時皆令心歡喜故。
第五業者	示現大涅槃而不斷菩薩所行力故。
第六業者	復佛智地一切修多羅等。所說法軌則不失故。
第七業	法智通者。觀一切法無性相故。如意神通者。自身現生住滅脩短隨心自在故。幻通者。轉變外事無不隨意故。初法智通不住世間故。如意神通幻通不住涅槃故。 ¹²⁰

表中所詮釋的是神通業用有分七種作用是業化生，因初地不捨世間，對於閻浮提眾生不棄捨，乃是現大涅槃法化於眾生住處。第二是以多身多處現佛身，皆是隨一切眾生心意，來度諸苦惱，於諸世界中皆能化現，以得種類俱生身化益，示現四聖諦斷苦。第三是以智觀法、我二空性淨一切涅槃法，令眾生信成解行。第四以一圓音令種種眾生各得其解而歡喜故。以第五是菩薩示現涅槃，令菩薩行不間斷。第六是以佛智契上諸佛妙理，契下眾生根機。第七是解三種神通，適時地中所具備的殊勝德行，如法智通是觀法無性，住出世間智，指大智慧者，；如意通識以自身應眾生心意，任其自心隨意示現；幻通是相上差別隨意變化。此三通皆充滿法界，不住涅槃。以上是探討初地菩薩之神通德行，於其他九地菩薩所得仍有些異同。

(一) 神通之作用

1.四攝行化眾生

由於娑婆世界眾生其性剛強難調難伏，菩薩因具備善解的能力，運用種種的善巧方便，以四攝法之四種施行度化、攝受眾生，菩薩在隨化度生時，若能令佛

¹²⁰ 《十地經論》卷 3，CBETA,T.26,n.1522,p.0140,c13。

法體現於眾生生命中，如此就能增進善根福德因緣。在菩薩道中主要的內涵是指慈悲與智慧的重要，尤其初地以施行大捨為首，運用善巧方便施行四攝行，如《八十華嚴經》曰：

佛子！菩薩摩訶薩住此初地，多作閻浮提王，豪貴自在，常護正法，能以大施攝取眾生，善除眾生慳貪之垢，常行大施無有窮盡。布施、愛語、利益、同事——如是一切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不離念同行菩薩，不離念菩薩行，不離念諸波羅蜜，不離念諸地，不離念力，不離念無畏，不離念不共佛法，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¹²¹

此段為問佛菩薩善知識初地因果分中大意，說明能護持正法，所行四攝之行了知一切所作不離念佛、法、僧及不離念具一切種，如是以加行之大願助成大悲種故，又以起大志樂心修定顯發一切智，及依藉師教而修學方成就差別智，廣行大悲藉。依勝果報而說初地在家則示現鐵輪聖王之報身護持正法，依願起大悲行益眾生，無論是布施或行同事、愛語、利行皆能滿足眾生心，其中菩薩同時也力他過程中皆不離憶念諸佛法故，藉此迴向佛果菩提成就大事，對於眾生平等相待，心無分別，離諸妄想，合順真理，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¹²²又根據《華嚴經疏鈔會本》曰：

¹²¹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 T.10,no.0279,p.0183,b29。

¹²² 《華嚴經綱要》〈十地品〉卷 34：「大文第三攝報果，利益勝中分二。先明在家果，後是菩薩若欲下出家果，前中復二。初上勝身，顯其報勝，後能以大施下明上勝果。今初閻浮提王者即鐵輪王常護正法，應是行勝。二上勝果者，依前王報起於勝行，是身之果，於中二。初行，後願。前中亦二，一、大悲利他，謂若施若攝；二、不失自利，正作利他業時即不離念佛等故，謂利他事中迴向菩提故成大功德事，不生分別故除諸妄想，順理合體故云不離。」，CBETA,X.08,no.0240,p.0752,c12。

問四攝之初已有布施，何須別說？答：有四意故：一、布施本是自利，今菩薩行，令物倣之，以捨慳貪，故是利他；攝中布施，一向利他。二、布施自論布施，四攝中施乃是攝緣。三、布施通於三施，四攝唯約財施，法施乃屬愛語中故。四、此地正是布施位故，所以別說。經中先明遍施，後常行下，常施。¹²³

明上勝果，依於初地成就多作閻浮提王，而感得果報身，因起於勝行，以大悲利他，上段文中有『施、攝』二義，直屬二利。何謂四攝？指布施、愛語、同事、利行，故此處約明初地本以施波羅蜜行具足圓滿，本屬自利，但因捨慳貪菩薩行，攝中有施，故為利他行。其中財施為屬四攝法中，法施屬愛語。由上段意義中，菩薩以善巧方便為攝眾生故行四種行法，於中「施」法就包含同事、例行、愛語等，如能教以工巧、治病、予以正法、拔救苦惱皆是攝受眾生方便，而攝眾生成就後，能不厭倦、不放逸，依願行向菩提，不但能自利誘利他於諸世間。在華嚴教法當中，十地呈現了菩薩行位，其中四攝法極為重要，在《海印三昧論》中曰：

如是五十二位人等皆依一道而修四攝度眾生故，五十二角表其五十二種人也。餘四角者，表四攝也。十信位中仰信一道四攝法故，十解位中信解一道四攝法故，十行位中信行一道四攝行故，十迴向中解行俱圓而行一道四攝行故，十地位中及等覺位正證一道行四攝故，妙覺位中究竟圓證一道根原，盡未來際以四攝法化眾生故。¹²⁴

華嚴所明菩薩四攝，從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乃至等覺妙覺都離不開四攝利益眾生，因不與二乘共，為究竟圓正一佛乘法，示為華嚴別教一乘法門，於盡未來際以四攝法廣化一切眾生故。〈十地品〉中初地位於信忍位，能斷三惑，從入地心至初地心，行持中行四攝化生並修習四無量心，與一切眾生樂，拔一切眾生苦，見人行善或離苦得樂深生歡喜，捨能不執著或怨親平等，不起愛憎，能起無緣大慈同體大悲之四無量心行，又具四大弘願成無上覺之願行，為此而住三解脫門，為諸菩薩所共修，從初住位至證一切智行最根本法行，為了求佛

¹²³ 《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56,a07。

¹²⁴ 《海印三昧論》卷 1，CBETA,T.45,no.1889,p.0774,c25。

智，不惜身命財無私地奉獻皆以眾生為首，因此菩薩住於初地就具足大捨成就。

2、五明利生行

一般而言五明都會與難勝地菩薩做連結，但是要成為一位大乘菩薩，必須通曉五門基本的學識，如聲明、工巧明、醫方明、因明、內明。因此在初地菩薩就已經開始學習並且利益眾生了，何以故？

佛子！菩薩以此慈、悲、大施心，為欲救護一切眾生，轉更推求世、出世間諸利益事無疲厭故，即得成就無疲厭心。得無疲厭心已，於一切經論心無怯弱；無怯弱故，即得成就一切經論智。獲是智已，善能籌量應作、不應作，於上、中、下一切眾生，隨應、隨力、隨其所習，如是而行，是故菩薩得成世智。成世智已，知時知量，以慚愧莊嚴勤修自利、利他之道，是故成就慚愧莊嚴，於此行中勤修出離，不退不轉，成堅固力。得堅固力已，勤供諸佛，於佛教法能如說行。¹²⁵

初地菩薩隨順大慈大悲行施，為欲救護一切眾生，為了要求正法，無有疲勞之心求出世智，衡量眾生善根予以世間智隨力教化，並以慚愧心莊嚴修習自利利他之菩薩道，勤修善法無有退轉，成就堅固力供養十方諸佛，佛法教隨說能行，此處體現檀度為體修行，伴隨信、慈悲、喜捨、無有疲厭、知諸經論、善解世法、慚愧、堅固力、供養諸佛等九種淨諸地法，依教修行。因此初地在修習五明不是很明顯，需藉由其他諸經論助成初地如何以五明化生做為解釋，據《瑜伽師地論》曰：「彼諸菩薩於五明處善修方便，多住如是一切遍行真如智故，速證圓滿所知障淨。」¹²⁶此明說著多住一切遍行真如智，即是初地位菩薩，是因為速證所知障清淨圓滿故；所以初地菩薩先斷惑證真了俗，再以信等十行盡是障地淨法，以一行對治一障，成就世智，何以故？如《華嚴經疏鈔會本》曰：

佛子！菩薩以此慈悲大施心，為欲救護一切眾生，轉更推求世、出世間諸利益事，無疲厭故，即得成就無疲厭心；得無疲厭心已，於一切經論，心無怯弱；無怯弱故，即得成就一切經論智；獲是智已，善能籌量應作，不應作，於上、中、下一切眾生，隨應，隨力隨其所習，如是而行是故菩薩得

¹²⁵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c25。

¹²⁶ 《瑜伽師地論》卷 72，CBETA,T.30,no.1579,p.0696,a10。

菩薩因慈悲而起大施行，為了一切眾生所作一切能利益世間、出世間諸事，從不疲厭，勇猛精進修習，故得無疲厭心。是故成就以後，心已無有怯懦，而對諸經論皆通達，得獲世智能抉擇該做或不該做之事，面對於三種根器眾生，如是行化，已能自量能力，隨力隨應中教學相長，故得世智。如上所說，何謂成就一切經論智呢？根據《瑜伽師地論》：

云何菩薩善知諸論？謂諸菩薩於五明處，名句文身相應諸法。從他善受言善通利，即於如是諸法妙義、或從他所善聽善決、或自專精善擇善思，如是知法知義菩薩，於法於義為不忘失，恒常精勤不捨加行；又為了知所餘新新後後法義殊勝差別。雖復聞思已到究竟，而由此故漸次成熟於此法義，獲得淨信。由是行相當知菩薩知諸論智無量圓滿無有顛倒。¹²⁸

由上廣解，此處菩薩於五明處，以所有名身、句身、文身¹²⁹相應諸法，從聽聞五明處、或自專精勤善抉擇五明處、善思量五明處，菩薩能如是知法知義，接不忘失此法，或恆常精進加行不捨五明處等相應法，對未修習的人，漸漸增進聞思究竟，菩薩如是行者當知諸論智無量圓滿也，無有顛倒。接著何謂菩薩德成就世智，能善解世法？云何名世間智？菩薩依止讀誦能滅種生愚痴暗障，宣說如來種種無量法門；或自書、教人書誦，宣說分別其義；欲讀誦經法求無漏智、八正道解脫法，但不求寂滅智慧，因不捨眾生故，是名菩薩世間智輪。¹³⁰因此知世法，而知那些？如《菩薩地持經》云：

云何菩薩善知世間？是菩薩於眾生世間，如實了知。所謂生老死，此沒彼生。此眾生於生死出離，如實了知。復次於眾生世間濁世增時，如實了知。離濁世增時，亦如實知，所謂五濁，一、曰命濁，二、曰眾生濁，三、曰煩惱濁，四、曰見濁，五、曰劫濁。……是名菩薩知眾生世間。復次菩薩於器世間若成若壞，如實了知。復次菩薩於世間、世間集、世間滅、世

¹²⁷ 《華嚴經疏鈔會本》卷 34，CBETA, L.132,no.1557,p.0046,a01- a13。

¹²⁸ 《瑜伽師地論》卷 44，CBETA, T.30,no.1579,p.0537,c21。

¹²⁹ 《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 1：「何等名身？謂於諸法自性增言假立名身。何等句身？謂於諸法差別增言假立句身。何等文身？謂於彼二所依諸字，假立文身。此言文者能彰彼二故，此又名顯，能顯彼義故，此復名字，無異轉故。」CBETA, T.31,no.1605,p.0665,c17。

¹³⁰ 參閱《大方廣十輪經》卷 8〈智相品〉，CBETA, T.13,no.0410,p.0716,c17。

間集滅道、世間味、世間患、世間離，如實了知。¹³¹

此處明如實了知世俗諦義，如眾生世間的生、老、病、死、五濁惡世，如實了知；如器世間成住壞空、六相義，能如實了知；如四諦相分，如實了知。因此對於大乘佛教而言說，在積極主張利益眾生，以五明為學人所必學的大智資糧。如經云：「信等十行如地經說，…善達五明，名知經書，亦名知經論。善解時宜，名知世智。」¹³²初地以五明中學菩薩學處方便攝眾生，如《地持論義記》云：「善五明處及三聚法是世諦智，利眾生者是世智中化他之慧。」¹³³又《大乘義章》曰：「菩薩行德超出二乘，不因他故，自然能知一切世間五明處等。」¹³⁴同樣的如是二乘人未出世間只在內明中修習善巧，而大乘菩薩若要證菩提必須精通世法，也就是精通五明，在大乘菩薩行中列為勝善巧，以種種方便化生，此行為利他之道，知經知世世以法化攝他行。

初地主要是能正修行中無疲厭行，而正求種種異論，以善知經論能了知應說廣宣其說，斷一切友情諸疑惑，令福德資糧增長，而轉增智慧得成就世智。菩薩需遍學方便一切學，於五乘人中，以大乘取勝善巧方便行，廣學一切經論，這就是初地證遍行真如智後行十淨諸地治法的成就，遠遠超越二乘、三乘人，成大乘不共法之一。

¹³¹ 《菩薩地持經》卷 7，CBETA,T.30,no.1581,p.0928,c18。

¹³² 《大乘義章》卷 14，CBETA,T.44,no.1851,p.0743,a16。

¹³³ 《地持論義記》卷 4，CBETA,X.39,no.0704,p.0211,b13。

¹³⁴ 《大乘義章》卷 14，CBETA,T.44,no.1851,p.0772,c25。

第四章《四十華嚴》普賢願與不離願的關係

於西元七九八年，由唐代般若譯出四十卷《四十華嚴》，又稱《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略稱《普賢行願品》，又為該經《入法界品》的全譯本，收於大正藏第十冊。¹³⁵又稱《貞元經》，為新、舊兩譯《華嚴經·入法界品》之別譯，原本是一本獨立經典名為《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是闡揚入佛法界的菩薩大行，也就是菩薩發大心，親近善知識得入普賢菩提大道場，因而由文殊師利菩薩之大智慧來趣入大乘，如法的實踐普修一切普賢萬行願，立著本願去修行。關於《四十華嚴》之註解，首先以澄觀大師所撰的《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由唐朝宗密大師所著《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作為另外加以詳細註解。

第一節 《四十華嚴》中對不離願的詮釋

一、〈入法界品〉與不離願的關係

首先看《四十華嚴》對不離願意涵所提及到：

所有與我同行者，於一切處同集會，身口意業皆同等，一切行願同修學。
所有益我善知識，為我顯示普賢行，常願與我同集會，於我常生歡喜心。

136

宗密大師針對澄觀大師著述《華嚴經疏》中提到，願力使菩薩與諸佛志同道合恆修一乘法行，並示現於十方法界之眾生處，願不離一乘故，故名心行願。¹³⁷而宗密大師對志同道合的同修菩薩引用〈入法界品〉之不動優婆夷章之善知識作為詮釋，其中提到：

¹³⁵ 聖嚴法師著，《華嚴心詮》，P19~20。

¹³⁶ 《四十華嚴》，BETA,T.10,no.0293,p.0847,b17。

¹³⁷ 《華嚴經疏》〈十地品〉卷 34：「第八不離願，謂願於一切生處恆不離佛，及諸菩薩得同意行，故亦名『心行願』，願不離一乘故。」，BETA,T.35,no.1735,p.0764,a04。

其有修行善知識教，諸佛世尊悉皆歡喜；其有隨順善知識語，則得近於一切智地；其有能於善知識語，無疑惑者，則常值遇一切善友；其有發心願常不離善知識者，則得具足一切義利也¹³⁸

文中說明所有與我同行者，乃至一切行願同修學，所有利益於我的這些善知識，在不動優婆夷章詮釋了善知識之利益，我們應當要學習如同善知識所修學的一切，包含善知識對我們的教法，都是能令諸佛歡喜的；隨順善知識語就能得一切佛智；對善知識所說的教法能不生疑惑，就能常值遇諸善友的親近；因此要發願永不遠離善知識，就能具足一切佛法義之利益。而宗密大師以〈入法界品〉中的德生童子及有德童女之十種善知識的譬喻加以詮釋，故《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曰：

善知識者，長諸善根，譬如雪山長諸藥草；善知識者是佛法器，譬如大海吞納眾流；善知識者，是功德淨法生處，譬如大海出生眾寶；善知識者，能淨菩提心，譬如猛火能煉真金；善知識者，出過世法，如須彌山出於大海；善知識者，不染世法，譬如蓮華不著於水；善知識者，不受諸惡，譬如大海不宿死屍；善知識者，增長白法，譬如白月色光圓明；善知識者，照明法界，譬如盛日照四天下；善知識者，長菩薩身，譬如父母養育兒子。善男子！以要言之，菩薩摩訶薩！若能隨順善知識教，得十不可說百千億那由他功德等，是故願面常同會。¹³⁹

此處的善知識有十種說法，如善知識能令眾生長諸善根如藥草般醫治病；又如大海納百川；一攝一切法無盡展轉無量法；又三業清淨離諸過而無畏的善知識者能令眾生淨諸障竟菩提心；又能出於汙泥而不染猶如蓮花清淨；又如明亮的月光皎潔淨白能令眾生長白淨法；善知識者的智慧猶如一盞明燈照亮大千世界的云云眾生；善知識又以菩薩身教諸眾生猶如父母一般等十種譬喻。若能順善知識的教誨，即得十無盡數不可說之功德；故因該發願常與菩薩善知識相會討論究竟佛法。又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引用了《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云：

菩薩摩訶薩如是學，漸近薩婆若，漸得身清淨、心清淨、相清淨。漸得身

¹³⁸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 6，BETA, X.05,no.0229,p.0313,c22。

¹³⁹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 6，BETA,X.05,no.0229,p.0314,a03。

清淨、心清淨、相清淨故，是菩薩不生染心、不生瞋心、不生癡心、不生
憍慢心、不生慳貪心、不生邪見心。故終不生母胎，腹中常得化生，從一
佛國至於佛國成就，眾生乃至菩提不離見佛等。¹⁴⁰

諸菩薩如是學一乘教法，漸漸得知內外一切法相之智，同時漸得三種清淨，
如修學般若時，不起染心、瞋心，心既清淨常得化生是為身清淨，因此得具足相
好莊嚴身是為相清淨，故修學人以此清淨身心方能生起慈悲心故稱心清境也。菩
薩自然得清淨心無有染著，不生貪、瞋、癡、驕慢、慳吝、邪見之心等。常得化
生，從一佛國乃至佛國成就，眾生乃至菩提終不離於見佛。

二、《四十華嚴》同志一乘詮釋

因此宗密大師對同志一乘的看法，於《華嚴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曰：

初句為總，同志一乘故者，《地經》總相標云：「願與一切菩薩同一志行。」
釋云：「同志一乘，同修萬行」。以此經但云：「同行故。」疏引彼文簡，
之屬一乘也；『一乘』之義，佛法大綱，依《香山勝鬘疏》中，聊為解釋
言：『一乘』者，統收不異謂之一，運載含容謂之『乘』，故名『一乘』即
『一佛乘』，謂教、理、行、果，總名為『乘』，皆有運載義。¹⁴¹

承上論述《華嚴經》教義一乘法，如初地發願同行同志一乘，等同於修普賢
萬行，故如經曰：「同行之義」；因此佛法最殊勝究竟以一乘教義為大綱，其中提
到一乘就是統收一切法，如有一車運載所有一切物資，此一運載為含融攝一切，
謂之乘意又稱教、理、行、果，皆有運載之義，故總名一佛乘。無有一法不能乘
載總攝之內，而華嚴乃說圓教一乘，是一乘不共教法，猶如毗盧遮那佛願力能遍
周法界一切國土中而恆轉無上法輪。因此宗密大師在《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
鈔》中又依據《大智度論》曰：

¹⁴⁰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勸學品〉卷 3，BETA,T.08,no.0223,p.0236,c25。

¹⁴¹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 6，BETA,X.05,no.0229,p.0314,b05。

如以少湯投冰池上，雖消少處，返更成冰。菩薩未入法位，若遠離諸佛，以少功德無方便力欲化眾生；雖小利益，返更墮落，以是新學菩薩不應遠離諸佛也。又念我未得佛眼，如盲無異，若不為佛所引導即無所趣，菩薩見佛得種種利，得大智慧，隨法修行，而得解脫等。¹⁴²

如少量熱湯放進冰池中，量少卻無法讓冰池完全溶解，反而冰池又馬上凝固；同樣意思，如果遠離諸佛、菩薩、善知識，無承佛的力量加被功德就不具足，就無法運用善巧方便度化眾生；利益雖小反而力量不夠就容易退失道心，而墮落三塗輪迴，所以未入位菩薩及新學菩薩不應該沒有依止老師的教導，菩薩還未修習證得佛眼，與盲人無差別，若沒有如來教法的指引即無所趣從，因此應藉佛的威神力即能令菩薩得種種殊勝利益，即證大智慧，能隨法修行終究令得解脫，趣佛果不遠。初地菩薩不但不離諸佛、菩薩、善知識，更不離諸佛教故，據《十地經論》曰：

菩薩摩訶薩住此初地，多作閻浮提王，豪貴自在常護正法，能以大施攝取眾生，善除眾生慳貪、妬嫉之垢，常行大捨而無窮盡。所作善業布施、愛語、利益、同事，是諸福德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不離念諸菩薩、不離念菩薩行、不離念諸波羅蜜、不離念十地、不離念不壞力、不離念無畏、不離念佛不共法、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常生是心我當於一切眾生中為首為勝，為大為妙為微妙為上為無上為尊為將為師為尊。¹⁴³

初地菩薩所得殊勝果報，多作閻浮提王，在家時多作大富大貴，生活自在常護持正法，能行大布施攝取眾生，能用善巧方便令眾生去除慳貪、嫉妬之塵垢，常行大布施而無有窮盡。因此菩薩在實行布施、愛語、利益、同事之善事時，都不離於憶念佛、法、僧之三寶，又不離於憶念共同修行的菩薩及菩薩行，又不離於憶念諸波羅蜜法，及所有菩薩境地、十力、四無畏、十八不共法、乃至不離於憶念一切種智、一切智智，以此一切諸行皆願迴向大菩提故。心常生想自身應作一切眾生的領導，成為最勝利、最妙好、最殊勝、最微妙、最無上的領導者、成

¹⁴² 《大智度論》〈初品〉卷 29，BETA,T.25,no.1509,p.0275,c08~ 21。

¹⁴³ 《十地經論》卷 3，BETA,T.26,no.1522,p.0144,b28。

為眾生之將領、導師、最尊貴的領袖，成為眾生依祇一切智智的人。

總言，本文的研究以短短經文當中，一一分析深入探究每一句經文意涵，都代表著初地菩薩修行過程中重要的環節，因此《六十華嚴》與《四十華嚴》個別論疏的解釋，其中共同得重點以華嚴一乘教義為主要，《華嚴經》以一乘教義思想為法門，謂不一不異，一切即一，一即一切，一切非一切，一亦非一，一切諸法互相涉入，事事無礙，相入相即，無不鎔融同一法界。所以《華嚴經》中毘盧遮那佛就代表著一切智智的果德，為一乘法門的總標，同志一乘同修萬行，一即是多，多即一等，總一切法都是一乘，如《華嚴經》中提到初發菩提心即等同成正覺說。而不同處是《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依佛陀說所有功德的來源就是不離一切諸佛法，又為不離於一乘佛、菩薩又稱善知識，應當親近善士方能趣入正法，證教達實性，以戒、定、慧三學成就為有證德，善知識又是有教之德，因深入經藏，成就多聞，故能開示引導學眾，以聞、思、修通達正法，使其新學菩薩乃至燈地菩薩皆能成就無礙辯才，能契理契機方便善巧為眾說法。能令我們出離生死之苦者也是善知識。我們要好好依止善知識。可見，一切佛的果位完全依靠善知識的教言而來，諸佛菩薩若無善知識教義引導最終皆不能成就佛果菩提。唐代宗密大師相對的在《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卷六也提到神通：

得如意神通者，彼經云：隨意能現種種佛身故，言同得如意神通者，此即神境通具足，應云：神境智作證通也。¹⁴⁴

得如意神通者，謂隨意變現飛行自在一切所為無有障礙也，此神通是從一變多，隨心自在其示現種種佛身，此境界領受示現能自在轉變，神境通具足此對於彼境能領受能示現，應稱名為神境智作證通。因此《華嚴經普賢行願品疏鈔》故引用了《大智度論》中來詮釋如意通又分四種：

《大論》第六云，如意通有三：一、能到，二、轉變，三、聖如意；「能到」有：1.身能飛行如鳥無礙，2.移遠令近不往而到，3.此沒彼現，4.『一念能至轉變』者，大能作小，一作多等，改變外物，自在能變，『聖如意』者，於不可愛，不淨等物，觀令可愛等，自在通達，唯佛獨有，今此即是一念

¹⁴⁴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TA, X05,no.0229,P. 314,c02。

如意神通是修四如意足生，故如意通有三種作用，一、身如鳥一樣飛行無有障礙，由一念心及至，從遠至近，從近至遠，又能此沒彼現，此現彼沒，以一念心隨意自在變大、變小、以一化多，多能作一，變現種種萬物身形，轉變自在無有窮盡，二、於六塵中不可愛、不淨物能觀令淨，可愛淨物能觀令不淨，此殊勝德行唯獨佛有。而《華嚴經普賢行願品疏鈔》又引用《瑜伽師地論》曰：

說此通有二：1 能變、2 能化；『變』謂十八變等；『化』謂無而忽有，謂化身、化語、化境等。¹⁴⁶

此通有二，一、能變；二、能化通，而能變謂十八變等；能化由無而忽有，謂化身、化語、化境等，菩薩本身往餘其他世界為了要顯果德清淨離垢之意，菩薩除了廣用神通十八變廣行菩薩行。¹⁴⁷在《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卷六云：

於一毛端極微中，出現三世莊嚴刹，十方塵刹諸毛端，我皆深入而嚴淨，所有未來照世燈，成道轉法悟群有，究竟佛事示涅槃，我皆往詣而親近。

¹⁴⁸

疏鈔中論述，菩薩願往諸佛土，常見諸佛恒時，敬事聽受法故，是歡喜菩薩時願中承事願，甚深入莊嚴刹，詳細說的話是指能隨何等意識身、意識色身，依色心羶細世界橫復於身，在虛空中的世界重重微數之多，相當於大千界中所有微塵之多，但由業異不相障礙，又是一處重重數多，何況來去周而復始。於一毛端在所有三世世界中將成道，以智光普照世間，轉法令眾生開悟，都是為了上求佛道，下化眾生故。所以《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云：

¹⁴⁵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ETA,X.05,no.0229,p.0314,c04。《大智度論》卷 5，CBETA,T.25,no.1509,p.0097,c22。

¹⁴⁶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TA,X.05,no.0229,p.0314,c09。

¹⁴⁷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TA,X.05,no.0229,p.0314,c010。《瑜伽師地論》〈初持瑜伽處威力品〉卷 37：「云何諸佛菩薩神境智通，謂佛菩薩神境智通略有二種；一者、能變通，二者、能化通，如是二種品類差別各有多種。云何能變神境智通品類差別，謂十八變；一者振動，二者熾然，三者流布，四者示現，者轉變，六者往來，七者卷，八者舒，九者眾像入身，十者同類往趣，十一者顯，十二者隱，十三者所作自在，十四者制他神通，十五者能施辯才，十六者能施憶念，十七者能施安樂，十八者放大光明，如是等類皆名能變神境智通。振動者，……由此神通能轉所餘有自性物，令成餘物，故名能變神境智通。」CBETA,T.30,no.1579,p.0491,b28~p.0493,a12。

¹⁴⁸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ETA,X05,no.0229,P.319,b09。

菩薩入初地時，證十百明門，一即一剎那頃，證百三摩地，以淨天眼見百佛國土，以神通力能動百佛世界。¹⁴⁹

由於初地大智慧能悉知、能入百法名門，一剎那間能入百三摩地，在以敬天眼得見百佛國土，以如意神通震動百佛國土，遊行一切世界。另外《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云：

示現初生出家往詣道場成正覺轉法輪入涅槃.....，能往百佛世界教化眾生，能以一身化百類身形令有情見，能成就百類所化有情¹⁵⁰

又提到還能示現出家相而詣往道場並成正覺轉正法輪入涅槃，皆能示現化度眾生，一身能化百身類形化生，很明顯初地菩薩雖然有證滿修行部分，但是在未證滿部分，這些十波羅蜜，四攝法...等等，皆是未證滿菩薩行中助道法。菩薩願意與一切眾生同時皆得無上菩提，行做佛事，以智力行內滿功德，以大慈力覆護一切。以福德力徧清淨，自他離障之益。對內是降伏煩惱，對外是降伏諸魔，而成就不思議法。

以上《四十華嚴》總說明了初地菩薩通達世出世間法，因智慧廣大圓融無礙，所以常常能以超出世間不可思議神通力，變現各種形狀與動作，以善巧方便化度眾生，而這種現象稱為神變。因此在《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引用了《大智度論》、《瑜伽師地論》之如意神通作諸多解釋，簡單說就是自在業用以神通力普周法界及一切佛刹，如意神通包含法智通、神足通、幻通，自在變化充滿一切法界。而法智通者，是觀一切法無性相故。而神足通者，以自身現隨所應化一切眾生種種為現令樂法故。而幻通者、轉變外事無不隨意，此三種通即為自在隨心所依。而《華嚴經探玄記》則著重於神通為菩薩業用為主，更是以不退如意神通廣行菩薩道利益成熟眾生為事業，及詮釋神通種種的威德力。華嚴宗是以行菩薩道最為根本，以自覺覺他而達到覺行圓滿成佛為最終目標，行無量大願大行之形象的普賢菩薩，度化成熟無邊無量的眾生，以大悲智慧運行十度萬行之因華，普入普賢行願海，令歡喜地菩薩在修道上更是提升境界來廣化法界眾生作為主要實踐工作，

¹⁴⁹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ETA,X05,no.0229,P.262,a16。

¹⁵⁰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卷六，CBETA,X05,no.0229,P.262,a16。

此段將如何來流露華嚴無礙無盡的法界大法，普賢菩薩是如何在十地階位中詮釋這實踐的特色，來看如下分析。

第二節 普賢願與「不離願」的象徵意義

以《華嚴經》中普賢菩薩願來探討初地菩薩不離願的意義，在此先說明〈十地品〉中，初地菩薩內容是最為廣泛，為什麼呢？經中有提到「菩薩住歡喜地，發如是大誓願、如是大勇猛、如是大作用，以此十願門為首。」¹⁵¹因為初地菩薩是具有聖性的菩薩，既將完成佛果位的菩薩，所有地上菩薩之成就都必須以初地菩薩作為基礎，也是最善知十地菩薩所要修行的內容，因此菩薩一登地就先發十大願門為首，藉此說明著階位中所發的願深淺不同，經曰：「此大願以十盡句而得成就...若眾生界盡，我願乃盡；」為了一切眾生而依願起行，並以堅固不退之菩提心，來具體實踐願力，而引導出大行，在此有一句「普賢願海實難陳，眾生無盡願無邊」¹⁵²正與初地菩薩大願相呼應，以度諸眾生為首，皆是源於實踐大悲願行而詮釋的。

一、以「不離願」同修普賢萬行

依《華嚴經》思想尤其是特別著重觀行實踐法門，如初地菩薩中第八不離願文中曰：「願與一切菩薩同一志行，...成就不思議大乘，修菩薩行」¹⁵³，據《華嚴經疏鈔會本》中解釋到初地菩薩所發十大願中之一，不起小願而起大願，願於一切生處眾生恒不離佛菩薩而得同意行，而唯一志願累劫同修普賢萬行，亦名心行願，此願不離一乘行。¹⁵⁴由此可知，這是修行者所發出來的甚深堅固的大菩提心願，菩薩建立堅固不退之菩提心而依願起行，也是依於悲、智相導，以願為體來具體實踐這不思議大乘菩薩行。追求一乘佛果菩提，故稱同志一乘同修萬行故，初地菩薩所行之願中並非如凡夫所能納授的，此願的力量是無邊的，即願即行，怎麼說呢？如《八十華嚴·十地品》云：「以此十願門為首，滿足百萬阿僧祇大願。」

¹⁵¹ 《八十華嚴》〈十地品〉，CBETA,T.10,n.027,p.0182,b09。

¹⁵² 楊政河撰，《華嚴經教與哲學研究》，P.287。

¹⁵³ 《八十華嚴》〈十地品〉，CBETA,T.10,n.0279,p.0182,a15。

¹⁵⁴ 詳閱《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L.132,n.1557,p.0019,b04。

¹⁵⁵從中就能了解到，如《華嚴經疏鈔會本》中所說，在十願中每一願中都有百萬阿僧祇大願以為眷屬，統攝諸願不盡其數，此願如正覺願，所有諸願莫不出這十願。¹⁵⁶為了突顯一乘的殊勝，在《大華嚴經略策》中云：

一乘教旨創燭於高山，十身妙因必資於大行，行皆稱理一一普周，一行之中攝一切行，一切行海全在一塵，以萬行沸騰，而一道真善當體，已稱普賢行矣。¹⁵⁷

由上可知一乘教義是指整部《華嚴經》整體而言，以十佛身之妙因是基於同修普賢大行而成就的，理體唯一實踐行遍一真法界，一行中已攝一切行，一切行含攝於一塵中，一塵一法無不是法界之實德，即稱普賢萬行。因此在華嚴宗教裡，最殊勝之處以華嚴三聖作為華嚴宗旨的標榜，尤以普賢菩薩具有大乘佛教行願的象徵，是實踐菩薩道的行為典範。由此可知普賢確實統一了大行大願，表露了他廣行自利利他兼濟之行，有著攝導萬行之冠，這是此段主要闡述的目的。

而普賢菩薩的聖號對於一切行菩薩道之行者，卻有著浩瀚的引響力，更是以《華嚴經》來詮釋彰顯普賢萬行究竟之處，而普賢菩薩到底有多大的力量，能主導所有一切上求佛道的大菩薩，是如何引導行者在有階位次第的三賢十聖中具體實踐這項艱難的菩薩道任務，是如何脫穎而出，究竟圓滿佛功德呢？

二、普賢願中最重要的實踐方針——上弘下化不離眾生

普賢總顯圓因，很明顯知道是歸依如來佛所，藉乘普賢之德目，以成佛作為眾生的唯一歸趨，彰顯菩薩行願永遠無窮盡，虛空無盡，眾生亦無盡，願力更無有窮盡。相對的，普賢菩薩的信、願、行事皆在三賢十聖階位中都能見到，不論其他諸經中，都有普賢的聖號。在《華嚴經·離世間品》中，普賢以兩千行法針對普慧菩薩兩百問而答，普賢對此品回應了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以十種法句義彰顯有關普賢行之法門，示其成就佛果。¹⁵⁸如在《新華嚴經論》云：

¹⁵⁵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279,p.182,b10。

¹⁵⁶ 參考《華嚴經疏鈔會本》〈十地品〉卷 34，CBETA,L.132,no.1557,p.25,a04。

¹⁵⁷ 《大華嚴經略策》卷 1，CBETA,T.36,no.1737,p.706,b28。

¹⁵⁸ 賢度法師編著，《華嚴學專題研究》，P.318~3324。

至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十一地，總有五十箇因果，皆以普賢行為因，以如來法身理智性為果，或更互參之以相資發。¹⁵⁹

此處即確實表達著普賢行願之因，全程代表了五十階位，在《華嚴經》中是處處可見，並且能相即相入，融通無礙的具體實踐。此段為何要說，普賢菩薩實踐菩薩道方針是上弘下化皆不離眾生呢？根據《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云：

一切眾生而為樹根，諸佛菩薩而為華果，以大悲水饒益眾生，則能成就諸佛菩薩智慧華果。何以故？若諸菩薩以大悲水饒益眾生，則能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是故菩提屬於眾生，若無眾生，一切菩薩終不能成無上正覺。¹⁶⁰

經中闡明普賢菩薩所行之願，只有一個目標，就是為了要成就大菩提，需自覺覺他廣利眾生，繼而努力莊嚴佛土以大悲、大智慧弘法來救渡眾生，如《八十華嚴·普賢行品》有說，普賢是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若要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自覺覺他覺行圓滿，也唯有佛能行之。¹⁶¹而眾生為菩薩所依怙，因為菩提即眾生，必能成就佛的智慧花果，若無眾生故無佛果可成。因此在《普賢菩薩行願讚》云：

所有十方諸眾生，願皆安樂無眾患，一切群生獲法利，願得隨順如意心，乃至虛空得究竟，眾生無餘究竟然。.... 及業煩惱乃至盡，乃至我願亦皆盡。¹⁶²

以上弘下化利益眾生，令眾生安穩、快樂，而隨順一切眾生故，直至虛空方盡，眾生究竟度盡無餘，甚至眾生煩惱業盡，我願方盡，無有休息。如《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中云：「定、慧、方便及解脫，獲諸無盡功德藏。」¹⁶³一切定、一切慧、一切度眾生的方便波羅蜜及解脫之道，皆在一切三有六道中修習，

¹⁵⁹ 《新華嚴經論》，CBETA,T.36,no.1739,p.787,b20。

¹⁶⁰ 《四十華嚴》，CBETA, T.10,no.0293,p.846,a17。

¹⁶¹ 釋智諭撰，《普賢行願品述義》，P.26。

¹⁶² 《普賢菩薩行願讚》，CBETA, T.10,n.02970,p.880,b09。

¹⁶³ 《四十華嚴》，CBETA, T.10,n.0293,p.847,b26。

菩薩入世須有相當定力，因為眾生界充滿愚痴迷惑，同時也需要有定、慧力量才能開啟方便之門，濟度眾生。¹⁶⁴最終普賢菩薩將所有一切功德迴向一切眾生處，莫非是令眾生契入真理證得菩提。

三、共入普賢無盡願海

本文不離願，依著歡喜地菩薩修行重點而言，所發得十大願為首，在每一願中結尾句義都有如「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盡未來際一切劫數無有休息。」¹⁶⁵最主要是說明，菩薩所修行皆依願為導，面對的不是只有一個法界，而是十法界所有眾生，我們只是宇宙中一微塵一粒沙，如此渺小的星球中的眾生，所以菩薩的心就是眾生的心，也佛的心，能包含太虛量周沙界，修行是為了離苦得樂，解脫生死，但往往最重要的忽略了，還有許多數不盡的眾生正在受苦難，菩薩修到聖位階段，已具有深重大悲心及大智慧，思慮著如何度眾生解脫，而菩薩知苦，也知眾生受苦沉淪，無有出離，所以就此大願彰顯行相深、廣及德能，願於境界修無量行，廣彌法界，如經言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

如經云：「此大願以十盡句而得成就」¹⁶⁶，以十盡句是與眾生共，謂前十願皆為眾生，而行無量行是自利，與一切眾生同行是利他，十盡句是指窮彼無盡皆有餘。¹⁶⁷此有十盡句於《八十華嚴經》云：

眾生界盡、世界盡、虛空界盡、法界盡、涅槃界盡、佛出現界盡、如來智界盡、心所緣界盡、佛智所入境界界盡、世間轉法轉智轉界盡。¹⁶⁸

這十句先顯十盡，這十種界盡，十大願方盡，大願殊勝，善繫心十無盡句成熟眾生，以化眾生為主，此處經中的「世間轉」指眾生界、世界、虛空界、心所緣界；「法轉」指法界、涅槃界、佛出現界；「智轉」指如來智、佛智所入境界；「轉者」指世間轉、法轉、智轉為無窮盡。¹⁶⁹此三同轉故合為一願，是菩薩一一願牢堅故，成是十無盡願，是十願究竟。¹⁷⁰接著顯現無盡義，如經曰：「若眾生

¹⁶⁴ 南懷瑾講述，《一個學佛者基本概念-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講錄》，P.47。

¹⁶⁵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a21。

¹⁶⁶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b11。

¹⁶⁷ 《新修華嚴經疏鈔》〈十地品(一)〉，P.509。

¹⁶⁸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0182,b12。

¹⁶⁹ 《新修華嚴經疏鈔》〈十地品(一)〉，P.510-511。

¹⁷⁰ 《十住毘婆沙論》，CBETA,T.26,no.1521,p.35,a18。

界盡，我願乃盡；若世界乃至世間轉法轉智轉界盡，我願乃盡。而眾生界不可盡，乃至世間轉法轉智轉界不可盡故，我此大願善根無有窮盡。」¹⁷¹大願就是從此處成就的，反而顯無盡義，因此眾生無盡，我願亦無盡，而十願不出於此，顯其無盡。是要無齊限的，濟生也無盡。十無盡句是初地菩薩最殊勝行之處。在《楞伽經心印一》曰：「十無盡句者，如華嚴〈十地品〉，住初歡喜地，有十不可盡句，云云，亦如普賢十行願，皆言無盡。」¹⁷²以歡喜地之不離願中願無盡有，彰顯普賢行願願無盡，將兩者融攝詮顯一切眾生成佛我方成佛，心是無量，境就無量深廣，才是不離願的殊勝願行，由此可知普賢是代表菩薩道行因，沒有一位菩薩不匯入普賢願行。所以在《佛華嚴經・入法界品》云：「於菩薩初地；乃至立無量眾生，於菩薩十地，立無量眾生；於菩薩大願殊勝之行；立無量眾生，於普賢菩薩清淨願行。」¹⁷³這經中就說得很明白，菩薩要成佛前，一定要去實踐化生工作，就得靠普賢菩薩來完成，如《普賢菩薩行願讚》曰：

**普賢行願我修習，我於未來劫修行，所有共我同行者，共彼常得咸聚會。
於身口業及意業，同一行願而修習，所有善友益我者，為我示現普賢行；
共彼常得而聚會，於彼皆得無厭心。¹⁷⁴**

乃普賢菩薩由大悲心故，普賢菩薩的德目，能勘受無量法界，盡未來際之不計劫數而行菩薩道，示現一位等覺菩薩於法界中，若能與普賢同一行願修習，我們就是同普賢名號，普賢菩薩是菩薩中大王，因為他具有十大願王稱號，如果沒有學習他的法門，終不能成佛，如《四十華嚴》云：

菩薩如是隨順眾生，虛空界盡、眾生界盡、眾生業盡、眾生煩惱盡，我此隨順無有窮盡，念念相續，無有間斷，身、語、意業無有疲厭。¹⁷⁵

如《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說明著，總結無盡義，如同初地菩薩十無盡句，經中彰顯無盡，共有十種意境，一、時無限，無窮三際，於念數劫重重無盡；二、處無限，如入帝珠網，無窮無盡，一攝一切中，一切中有一；三、行無限，

¹⁷¹ 《八十華嚴》〈十地品〉卷 34，CBETA,T.10,no.0279,p.182,b15。

¹⁷² 《楞伽經心印一》，CBETA,X.18,no.0333,p.85,c02。

¹⁷³ 《六十華嚴經》，CBETA,T.09,no.0278,p.0731,b09。

¹⁷⁴ 《普賢菩薩行願讚》，CBETA,T.10,no.0297,p.0880,b23。

¹⁷⁵ 《四十華嚴》，CBETA,T.10,no.0293,p.0846,a25。

行無盡行願海，無有疲厭；四、心無限，念念常行無有限；五、智無限，了達一一稱法界，如佛之妙智；六、善巧無限，一法一行即攝無盡行法；七、所化無限，要化無窮無盡眾生界；八、所斷無限，要斷無盡自他惑；九、果無限，要證入如來無盡德行；十、平等無限，心佛眾生悉皆平等。¹⁷⁶是佛教一切行願中最廣大，最殊勝，功德最不可思議的行願，因名以十大願王為號。然而一切行願當中，普賢行願最為廣大，最具有圓頓妙行的弘願，尤其是以十大願王普遍修一切行願，在佛法中，常以大海來譬喻「願」，以高山來譬喻「行」，立了「行山願海」之美名，因此在菩薩中上求佛道，是最具有實踐性的一位菩薩，唯獨普賢所有，有著崇高卓絕的堅毅行山精神，進而證得無上正等正覺圓滿菩提。¹⁷⁷

¹⁷⁶ 詳見《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CBETA, X.05, no. 0227, p. 0112, c21-p. 0113, a11。

¹⁷⁷ 詳閱楊政河撰，《華嚴經教與哲學研究》，P. 273~279。

第五章 結論

前面已探討初地菩薩不離願理論與實踐，本論文研究以《華嚴經》「不離願」探討為方向，也是以脈絡性的敘述。《華嚴經》三種譯本所詮釋的意涵，藉由祖師大德不同看法顯得內容各有異同處，但是相較起來沒有差別很多。以下筆者想一一分類本文結論，統合多方面的問題做檢討：

一、問題意識與研究成果

第一、菩薩「不離願」意涵中，如何去分辨其不同處而做分析？在法藏大師與澄觀大師看法中，初地菩薩在住心地通修行中各分類自分與勝進分，澄觀對於菩薩常共集會不相捨離，歸類為勝進分，說明初地將進入二地所具備的條件，而法藏對此處的看法，將歸類為自分中廣修智慧的資糧，精進趣求一切智智屬於自利行。因此菩薩所兼具的福德智慧已超越了世出世間善根，為福德莊嚴安住於初地中，具足不退如意神通，為化他方便具備入二地優先條件。祖師們所著作的《華嚴經疏》、《華嚴經探玄記》大部分是依著《十地經論》而做解釋。而《十住毘婆沙論》是龍樹所造釋十地品義，僅譯初地及二地部分，而在初地中註釋說明初地的內容及菩薩的行願果，此論頗為重要，故列入本文探討。

第二、此文探討不僅是理論上的分析，還包含初地菩薩之不離願中十種菩薩行相分析，以體現初地安住地中完成最完備的福慧資糧，樹立了具體實踐的方針，其內容在本論文第三章節一一論述。

第三、《四十華嚴》代表了普賢行願的行相，宗密所詳註的《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是依著澄觀對《四十華嚴》的著疏而詮釋初地不離願的意涵，其中強調一佛乘則運用《大智度論》《大品經》等註解，對於不離一切諸佛菩薩共相聚集，此處則運用〈入法界品〉中之善知識的重要，以上皆以華嚴宗別教一乘為宗旨，廣行普薩道。本文不僅只局限於初地範圍，而是融合整部《華嚴經》有關初地不離願的關係，以擴展願的重要來融入《華嚴經》對願的重要性，其中更以普賢願為主要重點，此處的論述說明在本文第四章節一一分析探討。

最終研究成果是想要突顯華嚴經教義理豐富，內容廣博，佛法無量，總說一心法界的體用，廣大無邊，智周法界遍一切處，達到究竟圓滿覺悟境界，以自覺覺他，常做利益世間、利樂眾生之善事。以一真法界、無盡緣起之道理，廣修十

度四攝，悲智雙運，以莊嚴佛果行，唯有普賢菩薩大行能行圓滿，得入正覺華嚴三昧。以此萬行得普賢菩薩諸行願海，已同等普賢，與諸佛等以一身充滿一切世界剎等，行神通等，轉法輪等，現大慈悲等，具足無量行願，普現於一切佛剎之菩薩，成就不可思議解脫自在行。

二、研究心得與檢討

筆者才學淺薄，在研究此論文對於理解方面有限，還有許多地方有待加強，對於文章脈絡性的論述，感受到文辭造詣不順暢，較為吃力。由於此篇雖已初地菩薩第八願短短經文中，去延伸探討擴展整部有關華嚴經與願的關係及含攝普賢願的重要性，主要仍然在〈十地品〉初地首修願行去擴展，而以不離願為核心去發揮，這一篇論文令我啟發省思，世間眾生業不重不生娑婆，諸佛菩薩悲願不重就不在娑婆。眾生雖有妄心，造諸眾業，障礙我們修行，而學佛目的為了解脫，目標是成佛，所以祖師大德要我們念生死苦，而發菩提心來修行，以願來盡未來際行，此願以十盡句而得成就願無盡際。華嚴講的是悲智雙運十度齊修之萬行，就以初地菩薩而言，所謂基於先發菩提心，行大乘菩薩善法，以十度波羅蜜、四攝法、四無量心為善巧方便行，並誓願濟度一切有情眾生，廣行濟度眾生之苦，即是善聚萬福，這就是實踐修持菩薩行的先決條件；目的是菩薩皆得清淨到於彼岸。願共諸眾生往生華藏海極樂淨土中。

參考資料

藏經原典：

-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CBETA, T05, no.0220。
- 《華嚴經疏》。CBETA, T05, no.1735。
-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BETA, T08, no.0223。
- 《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CBETA, T08, no.0261。
- 《大方廣佛華嚴經》（六十華嚴）。CBETA, T09, no.0278。
- 《大方廣佛華嚴經》（四十華嚴）。CBETA, T10, no.0293。
- 《大方廣佛華嚴經》（八十華嚴）。CBETA, T10, no.0279。
- 《佛說十地經》。CBETA, T10, no.0287。
- 《普賢菩薩行願讚》。CBETA, T10, no.02970。
- 《大方廣十輪經》。CBETA, T13, no.0410。
- 《大智度論》。BETA, T25, no.1509。
- 《十住毘婆沙論》。CBTA, T26, no.1521。
- 《十地經論》。CBETA, T26, no.1522,。
- 《菩薩地持經》。CBETA, T30, no.1581。
- 《瑜伽師地論》。CBETA, T30, no.1579。
- 《攝大乘論釋》。CBETA, T31, no.1595。
- 《大乘莊嚴經論》。CBETA, T31, no.1604。
- 《大乘阿毘達磨集論》。CBETA, T31, no.1605。
- 《華嚴經探玄記》。CBETA, T35, no.1733。
- 《華嚴經疏鈔》。CBETA, T35, no.1735。
- 《大華嚴經略策》。CBETA, T36, no.1737。
- 《新華嚴經論》。CBETA, T36, no.1739。
- 《大乘義章》。CBTA, T44, no.1851。
-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BETA, T45, no.1866。
- 《海印三昧論》。CBETA, T45, no.1889。
- 《華嚴經傳記》。CBETA, T51, no. 2073。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鈔》。CBETA, X05, no.0229。

《華嚴經綱要》。CBETA, X08, no.0240。

《楞伽經心印一》。CBETA, X18, no.0333。

《地持論義記》。CBETA, X39, no.0704。

《成唯識論》。CBETA, X50, no.0821。

《成唯識論觀心法要》。CBETA, X51, no.0824。

《華嚴經疏鈔會本》。CBETA, L132, no.1557。

專書論著：

1. 楊政河（1982）。《華嚴經教與哲學研究》。台北：慧炬出版社。
2. 釋印海譯（1988）。《華嚴學》。新竹：無量壽出版社。
3. 釋智諭撰（1992）。《普賢行願品述義》。台北：西蓮淨苑。
4. 南懷瑾講述（1993）。《一個學佛者基本概念-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講錄》。台北：老古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 藍吉福（1995）。《普賢菩薩聖德新編》，收錄於四大菩薩聖德叢書（二），台北：迦陵出版社。
6. 武邑尚邦著，印海法師譯（2003）。《十住毗婆沙論研究》。台北市：財團法人嚴寬祐文教基金會。
7. 華嚴編藏會（2001）。《新修華嚴經疏鈔》（六、七、八、九冊）。台北：財團法人華嚴蓮社。
8. 賢度法師（2003）。《華嚴學專題研究》。台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
9. 聖嚴法師著（2006）。《華嚴心詮》。台北市：法鼓文化。
10. 靄亭法師（2000）。《華嚴一乘教義章集解》。台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
11. 賢度法師（2010）。《華嚴學講義》。台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
12. 賢度法師（2012）。《華嚴經十地品淺譯》（上、下冊）。台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
13. 釋印順（2013）。《成佛之道講義》。高雄：高雄六龜般若精舍。

期刊論文

1. 楊政河（1980）。〈《華嚴經》普賢行願思想之研究〉。《華崗佛學學報第 04 期》。
2. 林崇安（2004）。〈從菩薩地來看菩薩道〉。《林崇安佛學及禪修論文》。
3. 陳宏怡（2004）。〈《華嚴經·十地品》之悲智雙運〉。《華嚴專宗學院大學部第八屆畢業論文》。
4. 林怡君（2007）。〈初期大乘經論中菩薩行的悲智雙運之探討〉。《全國佛學論文聯合發表會論文集第 18 屆》
5. 江真慧（2008）。〈《華嚴經》的菩提心之特色〉。《第十九屆全國佛學論文聯合發表會論文集》。
6. 釋寬厚編。（2009）〈印順導師佛學著作述要十五〉。《學佛三要·下編》2P1~3。
7. 釋天恆（2013）。〈檀波羅蜜的現代演繹與實踐—以《華嚴經》十行法門的理事融通為主〉。《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第十八屆畢業論文》。

工具書及網絡資料

1. 明·一如等集註。《三藏法數》。FoDict v3.2.21 電子版。
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FoDict v3.2.21 電子版。
2. 丁福保編。《佛學大辭典》。FoDict v3.2.21 電子版。
3. 藍吉富主編。《中華佛教百科全書》。FoDict v3.2.21 電子版。
4. 陳義孝編。《佛學常見辭彙》。FoDict v3.2.21 電子版。